

#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43

2020  
年報

# 目 錄

- |            |                |
|------------|----------------|
| <b>2</b>   | 公司資料           |
| <b>4</b>   | 主席報告           |
| <b>5</b>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 <b>13</b>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 <b>17</b>  | 董事會報告          |
| <b>31</b>  | 企業管治報告         |
| <b>41</b>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 <b>70</b>  | 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 <b>77</b>  | 綜合全面收益表        |
| <b>78</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
| <b>80</b>  | 綜合權益變動表        |
| <b>81</b>  | 綜合現金流量表        |
| <b>8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 <b>168</b> | 財務資料概要         |



##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主席)  
伍沺華先生(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  
李穎然小姐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

### 審計委員會

李穎然小姐(主席)  
黃晨東先生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

### 薪酬委員會

黃晨東先生(主席)  
伍沺華先生  
李穎然小姐

### 提名委員會

伍天送先生(主席)  
黃晨東先生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

### 公司秘書

馮美玲女士

### 授權代表

伍天送先生  
馮美玲女士

## 核數師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1座801–806室

## 合規顧問

均富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  
夏愨道18號  
海富中心1座  
27樓2701室

## 主要往來銀行

馬來亞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2 Battery Road  
Maybank Tower  
Singapore 049907

渣打銀行(新加坡)有限公司  
8 Marina Boulevard  
Marina Bay Financial Centre Tower 1  
Level 29  
Singapore 018981

大華銀行有限公司  
80 Raffles Place  
UOB Plaza  
Singapore 048624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公司資料

## 總部及新加坡主要營業地點

37 Kranji Link  
Singapore 728643

##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金鐘道95號  
統一中心  
17樓B室

##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  
1712–1716室

## 公司網站

<http://www.weiyuanholdings.com>

## 投資者關係聯絡

電郵 : [info@weiyuanholdings.com](mailto:info@weiyuanholdings.com)

## 股份代號

1343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偉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向本公司股東(「股東」)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的年報。

COVID-19疫情令土木工程公用事業面臨經濟緊縮、人手短缺、工地限制措施及合規成本增加等營運挑戰。我們在集團內部實施多項成本控制措施，同時利用新加坡政府發放的補貼緩解相關影響並應對挑戰。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以來，復甦步伐一直緩慢，預期業界需要克服重重挑戰方能回歸COVID-19爆發前的生產力及增長水平。

展望未來，我們的策略為優先考慮現金節約、成本控制及鞏固訂單，務求於應對COVID-19疫情挑戰時加強可持續發展能力。憑藉我們於土木工程公用基建領域累積的30年豐富經驗，我們期望配合近期涉及總面積約8,028平方米的物業收購建議探索商機，同時於來年採取審慎態度。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由衷感謝全體員工於非常時期團結一致，同時亦對各股東、客戶及業務合作夥伴的鼎力支持致以摯誠謝意。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行業概覽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對新加坡的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市場造成嚴重影響。新加坡政府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七日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包括首尾兩天）期間（「阻斷期」）實施阻斷（「阻斷」）措施，以遏止COVID-19在新加坡本地傳播。據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十五日所公佈，二零二零年新加坡經濟萎縮5.4%。新加坡貿易及工業部維持二零二一年國內生產總值增長預測為「4.0%至6.0%」。由於公營部門及私營部門建築工程雙雙減少，建築業按年收縮27.4%，惟較二零二零年第三季度的收縮幅度52.5%有所改善。

## 業務回顧及前景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核心業務及收益結構維持不變。本集團的業務（若干合營企業的業務除外）位於新加坡，而我們的經營收益及溢利僅來自新加坡境內提供的合約工程。本集團以總承建商或分包商身份積極參與私營及公營部門的項目，而收益主要來自(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如明挖或非開挖法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本集團預料建築業的經營環境仍然充滿挑戰。重啓建築活動的步伐緩慢，預料將繼續因難於調動人手及需要就遵守預防性限制措施（如外國員工的入境許可、定期拭子測試、交錯休假、安全住宿及運輸安排）付出更高成本及投入更多時間而受到限制。隨著區內COVID-19疫情不斷演化，物料及人力供應鏈可能受阻。所有施工現場及項目現場均須遵守復工申請及達成安全工地要求。受COVID-19疫情影響，本集團進行中項目的進度延誤並產生難以預計的額外成本，導致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進行中項目收益及毛利率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下跌。

本集團預計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將於二零二一年緩慢復甦。儘管面對艱困環境，本集團仍將繼續憑藉其堅實往績及實證技能等優勢競投公營部門及私營部門項目。本集團繼續以節約現金及控制成本作為首要任務，並會於來年物色業務機會時審慎行事。

## 進行中項目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二十六個（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三個）進行中項目，包括二十二個正在進行的電力電纜安裝項目、兩個電訊電纜安裝項目及兩個正在進行的電纜安裝項目，總合約金額約為307.4百萬新元，其中約90.8百萬新元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為收益。剩餘結餘將根據相關完成階段確認為我們的收益。



## 財務回顧

以下為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零財年」)相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九財年」)的財務回顧。

### 收益

下表載列本集團分別於二零二零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按貨品及服務類型劃分的收益明細。

	二零二零財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財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 電力	<b>51,580</b>	53,041
— 電訊	<b>806</b>	4,178
— 下水道	—	879
小計	<b>52,386</b>	58,098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b>3,640</b>	6,264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b>618</b>	984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	<b>473</b>	639
總計	<b>57,117</b>	65,985

我們的收益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66.0百萬新元減少約8.9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57.1百萬新元，相當於減少約13.4%。該減少乃主要歸因於：

- (i) 合約工程收益減少約5.7百萬新元，乃以下各項的綜合影響 (i)電力電纜安裝項目收益減少約1.5百萬新元，主要是由於新加坡政府為遏止COVID-19爆發實施阻斷措施而造成延誤。於放寬阻斷措施後，復工步伐因要控制工人流動、在工地實施額外安全管理措施及其他規例而較二零一九財年緩慢；(ii)電訊電纜安裝項目的收益減少約3.4百萬新元，乃由於合約規定的各個項目階段，二零二零財年其中一個項目減少確認收益；及(iii)污水處理項目於二零一九財年完成令污水處理收益減少；
- (ii) 新加坡政府實施的阻斷措施導致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的收益減少約2.6百萬新元；
- (iii) 新加坡政府實施的阻斷措施令租賃汽車的收益減少，導致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的收益減少約0.4百萬新元；及
- (iv) 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的收益輕微減少約0.2百萬新元。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銷售成本

儘管二零二零財年的收益減少約8.9百萬新元，惟銷售成本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46.3百萬新元增加約6.4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約52.7百萬新元，相當於增加約14.0%，乃主要由於(a)年內承接若干項目產生的分包費用增加；(b)本集團須於阻斷期間支付直接勞工的薪酬；及(c)於恢復本集團經營活動前，為我們的僱員採取及實施額外的安全及受控制的重啟措施，從而產生額外成本所致。於阻斷措施解除後，新加坡當局仍有多項預防性的限制措施，盡量降低COVID-19於社區大規模死灰復燃的風險，而本集團的營運亦未全面回復至二零一九同期的生產力。

##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毛利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9.7百萬新元減少約15.3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4.4百萬新元，而本集團毛利率則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29.9%減少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7.7%。毛利率大幅下降乃主要由於上述原因導致本集團收益減少及銷售成本上升。

##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增加約4.3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5.1百萬新元，主要由於(a)從新加坡政府獲得為支持建築業發展而發放的補助金，例如加速重啟建築業援助配套、外籍工人徵稅回扣及就業支持計劃；及(b)出租人於阻斷期內豁免若干租賃物業的租賃付款。

##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10.6百萬新元增加約1.1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11.7百萬新元。該增加乃主要由於(a)與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後產生的額外合規成本有關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約2.0百萬新元；(b)僱員福利成本增加約1.5百萬新元；及(c)二零二零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本集團分別產生一次性上市開支約1.0百萬新元及3.5百萬新元的合併影響。

##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主要指銀行存款及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於二零二零財年及二零一九財年分別維持於約10,000新元及13,000新元的相對穩定水平。



##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主要指與銀行及其他借款、租賃負債及恢復成本折現轉回有關的利息開支。由二零一九財年的約0.8百萬新元增加約0.1百萬新元至二零二零財年的約0.9百萬新元，乃由於銀行及其他借款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6百萬新元增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3百萬新元所致。

##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財年的所得稅開支較二零一九財年減少約2.0百萬新元，由二零一九財年的除稅前溢利約8.8百萬新元減少至二零二零財年的除稅前虧損約3.7百萬新元。

## 年度(虧損)/溢利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二零二零財年錄得虧損淨額約3.8百萬新元，而二零一九財年則錄得純利約6.7百萬新元，即減少約10.5百萬新元。

##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成功於聯交所上市，此後本集團的資本結構並無發生變化。

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主要歸因於我們業務營運的營運資金。我們的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流動資產淨值結餘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約為28.8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1百萬新元)及約8.1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百萬新元)。相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約4.7百萬新元，主要是股份發售所收取的上市所得款項。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新元、港元及美元計值。

本集團旨在通過利用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並定期監控目前及預期的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維持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

## 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為約35.8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4百萬新元)，均以新元列值。本集團的借款並無通過任何利率金融工具進行對沖。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資本負債比率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報告日期的借款總額(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除以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約為70.5%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4.1%)。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負債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令權益增加所致。

##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乃按報告日期的債務淨額(即租賃負債與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除以總資本(即淨債務及總權益)計算。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約為35.2%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3%)。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下降乃主要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而令權益增加所致。

## 資本開支

於二零二零財年，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約3.3百萬新元(二零一九財年：3.5百萬新元)，主要用於購買廠房及設備以及汽車。

## 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保險公司及銀行出具以擔保完成項目的履約保證約13.9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7百萬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有根據外籍勞工僱傭法(工作准證)規例第12條作出的擔保金約1.9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百萬新元)。

##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

於本報告日期，除上述或有事項外，本集團就以總代價9.0百萬新元收購位於123 Pioneer Road Singapore 639596 on Lot 2440N of Mukim 7的物業(「**收購事項**」)訂立協議。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Jurong Town Corporation同意建議轉讓租約，而交易須於同意所有其他須予遵守的條件當日起計3個月內完成。收購事項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完成。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名下約0.4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百萬新元)的投資物業、約8.8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百萬新元)的物業及約0.2百萬新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百萬新元)的銀行存款已抵押以獲得銀行借款。



##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者以及上文資產負債表外安排及承擔一段所述收購事項外，於本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 重大投資、收購及出售

於二零二零財年，除於招股章程所詳細闡述本集團進行的重組及增加於我們的一間合營企業 SWG Alliance Pte. Ltd. 投資約4,400,000新元(佔所有者權益的百分比並無變動)外，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收購或出售。

## 金融工具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借款、租賃負債、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非金融負債)。管理層管理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採取適當措施。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均位於新加坡，收益及銷售成本主要以新元計值，而新元為本集團所有營運公司的功能貨幣。

然而，由於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保留部分以港元計值的股份發售的上市所得款項約1.5百萬港元，該款項面臨外幣風險。本集團將持續監控其外幣風險，並將於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609名(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2名)直接受我們僱用並在新加坡工作的全職僱員。二零二零財年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董事酬金、薪金、工資及其他員工福利、供款以及退休計劃)約為20.7百萬新元(二零一九財年：19.7百萬新元)。

我們為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薪金、花紅及津貼。一般而言，我們會根據僱員的資歷、職位及年資來考慮其薪金。本公司有一個年度審計系統以評估僱員表現，此構成我們決定加薪、花紅及晉升的依據。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檢討董事酬金時已計及董事表現及市場標準，並獲得董事會批准。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本集團僱員(全職及兼職)、董事、諮詢人、顧問、主要股東、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商、客戶、業務合作夥伴或服務提供商促成本集團業務成功的額外獎勵。自採納購股權計劃當日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其後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Weng Guan Technology Pte Ltd接獲新加坡國家法院的法院罰款，涉及(a)電力許可證持有人SP PowerGrid Ltd(「**SPPG**」)未能遵守有關防止高壓電纜損壞的所有合理規定；(b)於土方工程期間，屬於或受電力許可證持有人管理或控制的輸電網絡中一條高壓電纜損壞或遭損壞；及(c)燃氣許可證持有人SPPG未能遵守有關防止一條直徑315毫米的聚乙烯低壓輸氣管道損壞的所有合理規定。

罰款70,000新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悉數支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70,000新元。

## 股份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扣除包銷佣金及所有相關開支後，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1.0百萬港元(相等於約12.8百萬新元)。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分析如下：

	上市日期至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 二零二零年
股份發售 所得款項	止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十二月三十一日 的未動用 淨額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鞏固我們的財務狀況	10,082	9,113
招聘員工	2,712	650
總計	12,794	9,763
		3,031

於二零二零財年，所得款項全部根據招股章程先前所披露的意向動用，餘下所得款項淨額預計將按計劃動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全部存於新加坡及香港的持牌銀行。考慮到COVID-19疫情所帶來的影響屬未知之數，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視新加坡的市場狀況，並預期於來年動用餘下尚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



## 股息及末期股息

於二零一九財年宣派之1,200,000新元股息指於本集團重組前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為準備上市而向該等公司其時權益持有人就二零一九財年宣派的股息，其中已對銷集團內公司間股息。董事會並不建議在二零二零財年派付任何末期股息。本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未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宣派及派付未來股息視乎董事會經考慮多項因素後作出的決定，包括但不限於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盈利能力、業務發展、前景、資本需求及經濟前景，同時受任何適用法律所規限。過往股息派付情況不可作為未來股息趨勢的指標。我們並無任何預定股息派付比率。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伍天送先生」)，61歲，於一九九一年四月十八日獲委任為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WGC」)董事總經理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為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彼主要負責制定建築業務策略、領導及指導建築項目的行政及管理，以確保組織的目標得以實現。伍天送先生亦為Wee Guan Corporation Pte. Ltd.(「WG Corp」)、WGC、Hydrojack Engineering Pte. Ltd.(「HDJ」)及Road Builders Singapore Pte. Ltd.(「RBS」)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的董事。伍天送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超過29年的經驗。伍天送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在Human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獲得人力資源專業文憑。彼為伍沺華先生、伍沺述先生(「伍沺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伍美玲女士」)的胞兄以及為伍俊達先生(「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伍俊威先生」)的父親。

伍沺華先生(「伍沺華先生」)，51歲，於二零一零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WGC董事及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九日調任為本集團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行政總裁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規劃和指導本集團的建設職能，監督所有主要建設項目，以確保所有項目符合本集團的目標以及進度和完成的時效性，均於預算範圍內並已遵守預設規格。伍沺華先生亦為WG Corp、WGC及HDJ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彼亦為本公司控股股東WGI (BVI)的董事。伍沺華先生於新加坡的建築行業擁有逾26年的經驗。伍沺華先生於二零一八年七月在Human Capital (Singapore) Pte. Ltd.獲得人力資源專業文憑。彼為伍天送先生、伍沺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胞弟以及為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的叔叔。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47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及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黃先生於二零二零年三月獲委任為Bright Point Capital Pte Ltd.的首席運營官。彼自二零二零年一月至二零二零年三月為SooChow CSSD Capital Markets (Asia) Pte. Ltd.的研究總監。彼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加入TriReme Medical (Singapore) Pte Ltd並於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五月擔任QT Vascular Ltd.(一間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的執行董事，彼負責資本市場活動。黃先生擁有約10年的投資銀行業務經驗。彼於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七年八月期間加入CGS-CIMB Research Pte. Ltd.擔任機構研究部助理副部長。彼曾於二零零七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在Deutsche Bank AG新加坡分行全球市場中心擔任信用調查分析師。彼乃於二零零八年六月至二零一五年二月期間在CGS-CIMB Research Pte. Ltd.擔任研究部副部長。

黃先生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在倫敦大學取得經濟學文憑。彼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在倫敦大學獲得銀行及金融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李穎然小姐，51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彼自二零一六年五月起為金通策略有限公司董事，期間彼向客戶提供財務諮詢及規劃服務、管理財務、人力資源及行政團隊以及參與公司的業務發展。李小姐從其先前(可追溯至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就職的多間公司崗位中積逾21年會計領域經驗。彼於一九九四年十一月加入香港物業開發商嘉里發展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683)擔任會計文員，並於一九九九年七月離職前擔任高級會計職員。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彼就職於澳洲建築材料生產商MiTek Australia Limited，擔任會計師。二零零二年六月至二零零三年十月，李小姐為才智財務策劃有限公司財務總監。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至二零零四年十月，彼擔任Diarough (Hong Kong) Limited高級會計師。之後，彼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加入筆克(香港)有限公司(香港股份代號：752)擔任會計師，於二零一六年四月離職前擔任財務總監。

李小姐透過業餘學習分別於一九九四年十月及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獲得莫納什大學(Monash University)經濟學士學位及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十月及一九九九年三月獲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及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及會員。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47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擔任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彼主要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彼自二零一八年一月起為Holland & Marie的共同創始人，負責管理及營運該公司。Holland先生於法律及合規事宜方面擁有約21年經驗。他曾於一九九九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於高偉紳律師行任職。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九月在Religare Capital Markets Pte Ltd. 任職，期間擔任多個職務，包括總法律顧問。

Holland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五月獲得弗吉尼亞大學哲學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五月獲得杜克大學法學院的法學博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 高級管理層

吳玉英女士，66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彼負責管理會計業務營運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控制系統。吳女士擁有超過31年的會計及財務管理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自一九七九年二月至一九八零年一月、一九八零年四月至一九八一年八月、一九八一年九月至一九八二年十月以及一九八二年十月至一九八五年七月分別於Oriental Timber Trading Co.、Sin Chiao Shipping Pte Ltd.、Chuan Hiang Co., (Pte) Ltd. 及 Active Building & Civil Construction (Pte) Ltd. 擔任會計師。彼隨後自一九八七年八月至一九八九年二月加入文達出版（香港）有限公司擔任財務及行政經理。彼於一九八九年五月加入OCK Construction Pte. Ltd. 擔任會計師，並於一九九二年二月離職前擔任財務總監。吳女士自一九九二年六月至一九九七年七月成為Econ International Ltd. 的高級客戶經理。彼自一九九七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為Ho Lee Group Pte Ltd. 的財務總監。二零零一年十二月至二零零二年八月，彼重回Econ International Ltd.，擔任海外財務總監。自二零零二年九月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吳女士轉職至Econ-NCC J.V. 擔任會計經理。自二零零五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彼擔任Evergro Properties Limited（前稱Dragon Land Limited）的財務總監。彼於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成為Rotary Engineering Limited的集團財務高級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二月，彼擔任Microlight Sensors Pte. Ltd. 的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六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彼其後再次擔任Microlight Sensors Pte. Ltd. 的兼職財務總監。吳女士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於Le Yu Corporate Advisory Pte. Ltd. 擔任董事和業務顧問。彼於二零一五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董事總經理的兼職個人助理（財務），直至二零一五年三月止。自二零一五年四月起，彼晉升為董事總經理的私人助理負責人，直至二零一五年六月止。

吳女士於一九七六年八月在南洋大學獲得商業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利茲大學通過遠程教育頒授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從南洋理工大學獲得了商務翻譯及口譯技能文憑。吳女士於一九八九年二月獲新加坡會計師公會認可為註冊會計師。彼於一九九零年七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會員。彼分別於一九九五年七月、二零零六年六月及二零零九年十月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新加坡會計師公會的新加坡資深特許會計師及澳洲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伍俊威先生（「伍俊威先生」），35歲，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財務經理，分別於二零二零年四月獲晉升為集團財務經理及於二零二一年一月獲晉升為副總經理。彼負責監督合約、人力資源、物流及項目支持管理的運作。伍俊威先生為Wee Guan Engineering Pte Ltd及Wee Guan Logistics Pte. Ltd.的董事，該等公司均屬於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伍俊威先生在財務和會計領域擁有逾10年的經驗。在獲本集團委聘之前，彼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在finexis advisory Pte Ltd工作，擔任財務顧問。自二零一二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四月，彼受僱於大華銀行有限公司並擔任個人銀行業務助理。彼其後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加入華僑銀行有限公司，擔任個人財務顧問，直至二零一三年九月止。伍俊威先生其後自二零一三年九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受僱於Le Yu Corporate Advisory Pte. Ltd.，擔任行政人員。伍俊威先生先於二零零六年六月在義安理工學院獲得商業信息技術文憑。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獲昆士蘭大學頒授商業學士學位。伍俊威先生之後於二零一二年三月通過遠程教育課程在阿德萊德大學獲得應用金融碩士學位。伍俊威先生為伍天送先生的兒子、伍沺華先生、伍沺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侄子以及伍俊達先生的胞弟。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張漢勤先生，42歲，於一九九八年八月加入本集團，現任高級項目經理，負責監督項目的運作。張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逾22年的經驗。彼於一九九八年八月至一九九九年十月為本集團的現場監事，主要負責對挖坑工人進行現場監督。彼其後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晉升為項目協調員，須於銑刨及修補業務方面進行協調工作。於二零一零年，彼成為項目經理，並負責監管項目營運，如光纖安裝項目。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張先生晉升為本集團的高級項目經理。張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於Institut Teknologi Pertama獲得機械工程文憑。彼於二零零零年五月獲建設局頒發建築施工安全監督員證書。彼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獲建設局頒發路面施工及維修證書。於二零零九年月十二月，彼已完成由Absolute Kinetics Consultancy Pte. Ltd為項目經理提供的施工安全課程。

伍俊達先生（「伍俊達先生」），37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WGC的項目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晉升為項目經理。伍俊達先生負責在高級項目經理的指導下監督項目的運作。伍俊達先生為伍天送先生的兒子、伍沺華先生、伍沺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侄子以及伍俊威先生的胞兄。伍俊達先生擁有約9年的工程經驗。自二零一一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八月，彼擔任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的工程師。伍俊達先生於二零零五年七月在義安理工學院獲得電氣工程文憑，之後於二零一一年七月在昆士蘭科技大學獲得電氣工程學士學位。

黃光偉先生，35歲，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項目工程師，並於二零一八年一月晉升為項目經理。黃先生負責在高級項目經理的指導下監督項目的運作。黃先生在新加坡建築行業擁有約9年的經驗。任職於本集團之前，彼自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於Samwoh Corporation Pte Ltd擔任項目工程師。彼自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Or Kim Peow Contractors (Pte) Ltd.的項目工程師。黃先生先於二零零七年三月獲得新加坡理工學院土木及結構工程文憑。彼之後於二零一零年六月獲得南洋理工大學土木工程學士學位。此外，彼已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獲得皇家墨爾本理工大學經濟及金融學學士學位。

陳興樺先生，29歲，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企業會計師，分別於二零一九年二月、二零二零年四月及二零二一年一月獲晉升為助理財務經理、財務經理及集團財務經理。彼負責在集團財務總監指導下管理會計業務營運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控制系統。陳先生在財務和會計領域擁有逾9年經驗。加入本集團之前，陳先生自二零一二年七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於McMillan Woods擔任高級審計鑑證師。自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五月，彼受僱於Cypress Singapore PAC，擔任高級核數師。其後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彼加入Chee Yam Contractor Pte Ltd，擔任助理經理至二零一七年八月。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八年四月，彼受僱於Lian Beng Construction (1988) Pte Ltd，擔任高級會計師。

陳先生分別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及二零一二年七月取得拉曼學院的商業會計文憑及商業（財務會計）高級文憑。彼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及二零二一年三月成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資深會員。陳先生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獲新加坡註冊會計師公會認可為執業會計師。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提呈本年報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為籌備上市，組成本集團的各公司進行重組(「重組」)。根據重組，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

## 主要活動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本集團主要從事(i)有關安裝電力電纜、電訊電纜(包括ISP工程及OSP工程)及下水道的合約工程(通過運用明挖或非開挖法等方法)；(ii)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iii)提供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及(iv)銷售貨品及研磨廢料。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活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業績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績載於本年報第77頁「綜合全面收益表」一節。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5至12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該討論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 財務摘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表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68頁。該已刊發摘要並未載入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

## 環境政策及表現

我們致力成為環境友好型企業，盡量減少我們對環境的影響。有關環境政策及表現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41至69頁「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



## 遵守法律及法規

我們已分配充足資源及提供充足培訓，以確保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提供土木工程服務，因此須遵守建設局、陸路交通管理局、能源市場管理局、公用事業局及資訊通信媒體發展局等政府機構（規管承辦商業務）施行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確認，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集團已就新加坡的業務及營運取得一切所需註冊文件及證書，本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亦已遵守新加坡適用法律法規。

## 與主要有關方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取決於客戶、供應商、分包商及僱員等主要有關方的支持。

於本年度，概無董事、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或本公司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於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或分包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客戶

我們的客戶包括(i)能源公用事業公司；(ii)電訊公司；(iii)新加坡各類基礎設施開發項目的總承建商；(iv)其他主要指瀝青預混料供應商及各類基礎設施開發項目的承建商，本集團並無提供任何合約工程服務。

於本年度，來自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的收益合計分別佔總收益約45.4%（二零一九年：29.9%）及約94.2%（二零一九年：78.9%）。

### 供應商及分包商

我們與供應商及分包商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且並未預見日後在採購服務及材料方面有任何重大困難。我們的項目團隊會定期與供應商及分包商會面以討論項目的進度、質量及遇到或預期的問題（如有）。

於本年度，本集團最大及五大供應商合計分別佔總採購額約7.2%（二零一九年：8.2%）及約16.3%（二零一九年：21.0%）。其中，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分包商合計分別佔總採購額約6.0%（二零一九年：5.5%）及約25.6%（二零一九年：23.9%）。

## 僱員

本集團將僱員視作最重要及寶貴的資產之一。我們致力向有出色表現的僱員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及適當獎勵以示認可，並通過提供適當的培訓及本集團內的職業晉升機會，促進職業發展及進步。

我們亦非常重視為僱員建立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本集團設有一套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質量、安全、健康及環境**」)政策以確保我們的服務質量，並致力實行高安全標準及環境影響控制。我們的建築及建造服務先後獲得ISO 9001:2015、ISO 14001:2015、ISO 45001:2018及bizSAFE STAR等安全認證，證明我們的系統及程序可提供優質服務且符合新加坡環境、健康及安全條例。

## 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及業績可能受各種因素影響，其中部分因素為外部原因，而另一部分則為業務內在因素。董事會知悉本集團面對各種風險，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概述如下：

### 1. 客戶集中風險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五大客戶合共佔我們總收益約94.2%，故從五大客戶之一所取得項目之任何大幅減少或彼等信譽之任何變動，均可能影響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業績。無法保證該等五大客戶會繼續按本集團可接受的費用使用我們的服務。倘任何五大客戶完全終止與我們的業務關係，我們無法保證能夠爭取到其他客戶以彌補該損失。此外，倘任何客戶未按約定的信貸條款結算我們的發票，本集團的營運資金狀況或會受到不利影響。我們亦可能須就應收款項計提壞賬撥備或撇銷，這將對我們的盈利能力有不利影響。倘客戶信譽轉差，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 2. 項目的非經常性

我們按項目基準獲授合約，收入性質為非經常性。本集團無法保證現有項目竣工後可繼續自客戶獲取新項目。無法獲得新項目將對我們的財務表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 3. 難以招募及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

新加坡施工行業的勞動力需求大，但因新加坡有關僱傭外籍工人的政策收緊，加上勞動力短缺，聘請持證的技術型外籍工人日益困難。外籍工人來源國的任何政策變動均可能影響外籍工人的供應，進而導致我們營運中斷，項目延遲竣工。

此外，由於不可預見的勞動成本波動，我們亦可能面臨留任技術型僱員及／或外籍工人方面的困難。招募或留任技術型本地及／或外籍工人時，我們或須考慮薪酬趨勢，以便提供更具競爭力的薪酬吸引高技術人才，而這可能增加經營開支，進而影響我們的財務表現。

## 主要物業

本集團持作投資用途之主要物業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本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擁有任何物業、廠房及設備。

## 股本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1,064,000,000股股份。本年度股本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 儲備及可分派儲備

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第80頁之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可分派儲備可供分派予股東(二零一九年：無)。

## 股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股息政策，旨在列明本公司擬就宣派、派付或分派其已變現或未變現溢利或自董事釐定不再需要的溢利所撥備的任何儲備中作出有關宣派、派付或分派作為本公司股東的股息而應用的原則及指引。董事會採納該股息政策，於建議或宣派股息時，本公司應維持足夠現金儲備，以應付其營運資金需求、未來增長以及其股東價值。

#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並無任何預定股息分派比率。董事會酌情向本公司股東宣派及分派股息，惟須受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的條文及所有適用法律及法規以及下文所載因素所規限。

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董事會亦將考慮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多項因素，例如營運、盈利、財務狀況、現金需求及可用現金、資本開支、日後發展需求、業務狀況及策略、股東權益、派付股息的任何限制以及董事會可能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因素。

視乎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財務狀況以及上述多個因素，董事會可就某個財政年度或期間建議及／或宣派股息，作為中期股息、末期股息、特別股息，及董事會可能視為適當的任何溢利分派。本公司可以現金或以股代息或以董事會認為適當的其他形式宣派及派付股息。任何未領取的股息應被沒收及應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復歸本公司。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向本公司股東宣派本年度末期股息。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自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股份(「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上市之日起(「上市日期」)以來，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 優先購買權

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而令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股權掛鈎協議

除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定義見下文)外，本公司於本年度或於年末不曾訂立或存有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或規定本公司訂立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的股權掛鈎協議。

## 認購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於本年度，本集團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利。



## 企業管治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詳情載於本年報第31至40頁所載的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召開該大會的通知將適時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 董事

於本財政年度並直至本報告日期，在任董事為：

### 執行董事：

伍天送先生(主席)

伍沺華先生(行政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先生

李穎然小姐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條，伍沺華先生及李穎然小姐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合資格應選連任。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按上市規則第3.13條規定發出的獨立性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

## 董事服務合約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始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服務協議可自其當前任期屆滿後翌日起每隔三年的連續期間自動續期，除非及直至其中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終止。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初步年期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計為期三年，惟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輪流退任及接受重選。

概無董事(包括即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的董事)已與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僱佣公司在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情況下不可於一年內終止的服務合約或委任函。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於本年報第13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一節披露。

## 管理合約

於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管理合約。

## 薪酬政策

董事會設立薪酬委員會以發展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須考慮本集團的經營業績、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個人表現及可比較市場慣例)結構。

##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董事薪酬須獲得股東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乃由董事會參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建議、董事職責、責任及表現以及本集團之業績釐定。本公司亦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獎勵。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及附註35(a)。

於本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各董事或其他高級職員均有權就因履行職務而作出或未能作出的行動而引致的任何責任、訴訟、法律程序、申索、要求、成本、損失或開支(包括法律費用)，從本公司之資產及溢利中獲得彌償，確保免受任何損害。

有關獲准許彌償條文(具有公司條例第469條所界定的涵義)於本年度已生效且目前仍生效。此外，本公司亦於本年度為董事及高級職員的責任險續保，為本集團董事及高級職員提供適當保障。

## 董事於對本公司業務屬重大的交易、安排及合約的重大權益

除與董事訂立的服務合約／委任函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披露之關聯方交易外，於本年度末或本年度內任何時間，概無存續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聯屬公司訂立且董事或與董事有關連的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的其他交易、安排或合約。



## 不競爭承諾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伍天送先生、伍沺華先生、伍沺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蔡桂林先生」）（統稱「契諾人」）已訂立以本公司為受益人的不競爭契據，並已共同及個別向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其附屬公司之受託人）保證及承諾，自上市日期起直至以下時間之較早者：(i)股份終止於聯交所上市當日；或(ii)契諾人不再為根據上市規則而言的本公司控股股東當日，於不競爭契據仍具效力期間的任何時間，其將不會，並促使其所控制之實體或公司（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不會自行或連同或代表任何人士、商號或公司（在各情況下均不論是否為股東、合夥人、代理、僱員或其他人士）、合夥或營業直接或間接經營、從事、參與、持有任何權利或權益、以任何方式協助或提供支持（無論在財政、技術或其他方面）予任何與提供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及本集團不時進行的任何其他業務（「受限制業務」）類似的業務，或與該等業務構成競爭（無論直接或間接）或很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惟於香港任何上市公司（個別或任何契諾人與其聯繫人（具聯交所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共同）持有不超過10%股權除外。

每名契諾人已進一步共同及個別與本公司承諾及契諾，倘任何契諾人或直接或間接，個別或共同控制的彼等各自聯繫人（本集團成員公司除外）可獲取有關受限制業務的任何新商機（「新商機」），則其將自行，或指示或促使相關各自聯繫人將新商機轉介予本集團，並附帶提供必要資料，令本集團可評估相關新商機之價值。相關契諾人將自行或促使相關各自聯繫人向本集團提供一切有關合理協助，以獲取新商機。

契諾人僅可於以下情況下參與新商機：(i)倘契諾人接獲通知，確認新商機獲接納及／或不與受限制業務構成競爭；或(ii)倘契諾人於本公司接獲提呈新商機後三十日內未接獲不接納通知。

契諾人確認彼等自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遵守不競爭契據中的承諾。

## 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董事、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確認，於本年度，彼等各自概無於除本集團的業務以外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批准及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令本公司就合資格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作為獎勵及嘉許。購股權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以來，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發行的股份總數為106,400,000股，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10%。

以下為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的概要：

### (a) 可參與人士及獲授之資格

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根據其認為適合的條款，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僱員（全職或兼職）、董事、諮詢人或顧問、主要股東及分銷商、承包商、供應商、代理、客戶、商業夥伴或服務供應商授出購股權，使彼等可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按下文第(b)段計算的價格認購董事會可能釐定數目的股份。

董事會（或獨立非執行董事，視情況而定）可不時根據其對本集團發展及增長所作出或可能作出的貢獻決定獲授任何購股權的任何參與者的資格。

### (b) 股份價格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任何特定購股權的股份認購價由董事會全權釐定並通知參與者，但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  
(i) 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於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收市價；(ii) 股份於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面值。

就計算認購價而言，如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不足五個營業日，則股份於聯交所的新發行價應當作上市前期間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

### (c) 授出購股權及接納要約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限於作出有關要約日期（包括當日）起七日內接納。購股權承授人須於接納要約時就獲授的購股權向本公司支付1.00港元。



## (d) 可能授出購股權的最高數目股份

除非本公司取得新批准，否則行使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所授出的任何購股權而可予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即本公司106,400,000股股份。

## (e) 各參與者的配額上限

截至授出日期止任何十二個月期間，因根據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予任何參與者的購股權獲行使(包括已行使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任何額外授出超過該上限的購股權均須經股東於股東大會上另行批准，且該參與者及其緊密聯繫人必須放棄投票。在此情況下，本公司須向股東寄發一份通函，載述參與者的身份、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及之前已授予有關人士的購股權)以及上市規則所規定的所有其他資料。將予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認購價)須於股東批准前釐定，而計算認購價時，建議額外授出購股權的董事會會議日期應視為授出日期。

## (f) 行使購股權的時限

參與者可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期間，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行使購股權，惟該期間不得超過授出日期起計十年，並受有關提前終止條文所規限。

## (g) 表現目標

除董事會釐定及於授出相關購股權的要約內有所規定外，任何購股權獲行使前均毋須達成任何表現目標。

## (h) 購股權計劃期限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起計有效期為十年，直至緊接自該日起計滿十週年當日前之營業日的營業時間結束為止。

##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參與中央公積金計劃(「中央公積金計劃」)，該計劃為新加坡的定額供款退休金計劃。有關中央公積金計劃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 董事會報告

## 附屬公司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a) 於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伍天送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汨華先生(附註)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附註：798,000,000股股份由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持有，該公司由伍天送先生、伍汨華先生、伍汨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伍天送先生、伍汨華先生、伍汨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成為一致行動人士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WGI (BVI)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相聯法團權益的百分比
伍天送先生(附註)	WGI (BVI)	實益擁有人	16,500	33%
伍汨華先生(附註)	WGI (BVI)	實益擁有人	14,000	28%

附註：本公司由WGI (BVI)擁有75%權益。WGI (BVI)由伍天送先生、伍汨華先生、伍汨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關法條（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與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之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已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以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登記於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 於股份的好倉

股東名稱／姓名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
WGI (BVI) (附註1)	實益擁有人	798,000,000	75%
伍天送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沺華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沺述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伍美玲女士(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蔡桂林先生(附註1)	受控法團權益	798,000,000	75%
彭及妹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彭美蘭女士(附註3)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陳偉潤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曾雪明先生(附註5)	配偶權益	798,000,000	75%

# 董事會報告

附註：

1. 798,000,000股股份由WGI (BVI)持有，該公司由伍天送先生、伍滔華先生、伍滔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分別實益擁有33%、28%、28%、9%及2%。根據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二十三日訂立的一致行動人士確認契據，伍天送先生、伍滔華先生、伍滔述先生、伍美玲女士及蔡桂林先生成為一致行動人士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等被視為於WGI (BVI)所持股份中擁有權益。
2. 彭及妹女士為伍天送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及妹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天送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3. 彭美蘭女士為伍滔華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彭美蘭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滔華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4. 陳偉潤女士為伍滔述先生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陳偉潤女士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滔述先生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5. 曾雪明先生為伍美玲女士的配偶。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曾雪明先生被視為或被當作於伍美玲女士持有權益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曾知會本公司其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已列入本公司備存的登記冊內之權益或淡倉。

## 關聯方交易／關連交易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進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所載之若干關聯方交易。同時，本集團亦已進行若干獲全面豁免及毋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查、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持續關連交易。

## 稅項寬減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而可獲得任何稅項寬減。

## 充足公眾持股量

基於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董事所了解，本年度起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規定的公眾持股量，即公眾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

## 報告期後事項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及直至本報告日期已發生任何須予披露的重大事項。



##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已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董事會經考慮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推薦，委任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大華馬施雲**」)為本公司之核數師，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永道辭任後出現之臨時空缺，其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經由大華馬施雲審核，其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且願意應選連任。

承董事會命  
偉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伍天送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達致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權益及提升其企業價值。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自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上市之日起直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 董事會

本公司由董事會規管，而董事會主要負責制定建築業務策略、領導及指導建築項目的行政及管理，以確保實現組織的目標；規劃和指導本集團的建設職能，監督所有主要建設項目，以確保所有項目符合本集團的目標以及進度和完成的時效性，均於預算範圍內並已遵守預設規格；並向本公司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董事會制定本集團整體政策、策略及指引，以發展其業務及提升股東價值。

董事會於整個年度內定期舉行會議，以制定整體策略、監督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董事會已向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委派若干職責及權限，即管理會計業務營運及申報、稅務、財務規劃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監督日常管理、項目運作及會計與財務團隊管理。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職能，如制定及檢討本公司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以及本公司於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之政策及常規等。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以及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

董事會目前由兩名執行董事（即伍天送先生（主席）及伍沺華先生（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

伍天送先生為伍沺華先生、伍沺述先生及伍美玲女士的胞兄以及伍俊達先生及伍俊威先生的父親。



董事於本年度出席本公司定期董事會會議、委員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董事會	審計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b>執行董事</b>					
伍天送先生(主席)	4/4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伍沺華先生(行政總裁)	4/4	不適用	2/2	不適用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晨東先生	4/4	3/3	2/2	1/1	1/1
李穎然女士	4/4	3/3	2/2	不適用	1/1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	4/4	3/3	不適用	1/1	1/1

根據上市規則，本公司已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當中至少有一人具備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的財務管理專長。獨立非執行董事與執行董事共同確保董事會嚴格遵照相關準則備擬其財務及其他強制性報告。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作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並認為彼等的獨立性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4.1條，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根據委任函，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的任期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止為期三年。非執行董事須遵守全體董事中有三分之一須根據本公司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的規定。

##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本年度根據董事所提供的記錄，各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持續專業發展」)的記錄如下：

執行董事伍天送先生透過閱讀涵蓋包括以下主題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該主題包括更新上市規則。

執行董事伍沺華先生透過參加培訓或閱讀涵蓋包括以下主題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該等主題包括更新上市規則及領導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晨東先生透過閱讀涵蓋包括以下主題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該主題包括更新上市規則。

獨立非執行董事李穎然女士透過閱讀涵蓋包括以下主題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該等主題包括更新上市規則及處理上市相關事宜之常規及程序。

獨立非執行董事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先生透過參加培訓及閱讀涵蓋包括以下主題的材料參與持續專業發展活動，該等主題包括企業管治、風險管理及反洗黑錢。

##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一直藉維持最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及認定並確信董事會多元化的好處，務求提升其董事會效率。本公司致力確保其董事會於所需的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以支持本公司業務策略的執行及令董事會有效運作。

本公司視多元化為一個廣泛概念，並相信多元化的觀點可通過考慮多項因素而實踐，包括技能、地區與行業經驗、背景、種族、性別及其他素質等。在實行多元化觀點方面，本公司亦將不時根據本身的業務模式及特定需要考慮各種因素。

董事會成員的委任將繼續以用人唯賢的準則，根據客觀標準考慮有關人選，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董事會相信以用人唯賢的準則委任董事將最能有利於本公司繼續為其股東以至其他持份者服務。董事會將充分考慮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物色具備合適資格的人士擔任董事會成員。

董事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成效。本公司亦已並將繼續採取措施促進本公司所有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我們意識到董事會層面的性別多元化有待改善，但本公司將繼續在整體參考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情況下堅持用人唯賢的原則。

## 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 10 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本公司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上市日期起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期間內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將不時向董事重申及提醒關於彼等就董事交易本公司證券將須遵守的程序、規則及規定。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伍沺華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及李穎然小姐)組成。黃晨東先生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就制定薪酬政策設立正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審閱及批准管理層薪酬建議，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董事的薪酬乃參考彼等各自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本公司的表現、本集團營運所在行業的其他公司及當前市場慣例釐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採納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的標準，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本年度，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的薪酬政策及架構；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非執行董事的薪酬；並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年報及中期報告、業績公告及通函內有關董事薪酬及服務合約的內容。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一次薪酬委員會會議，以審閱及批准本公司年報、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及通函內有關董事薪酬及服務合約的內容。

有關年內董事酬金及董事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5披露。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即伍天送先生)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伍天送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考慮(其中包括)董事會整體技能、知識、經驗、服務年期及經驗廣闊程度；物色適合擔任董事會成員的人士；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及制定提名政策以供董事會考慮。

提名委員會物色並評估董事會提名候選人以供委任或供本公司股東挑選為董事。提名委員會於作出提名時應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因素：

- 技術及經驗：候選人應具備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相關的技術、知識及經驗；
- 多元化：應根據候選人的優點及客觀標準來評定候選人，並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元化觀點以及董事會組成在技能及經驗之間的平衡；
- 承諾：候選人應能奉獻足夠時間出席董事會會議並參與入職簡介、培訓及其他董事會相關活動。尤其是，為能夠給予董事會足夠時間，如提名候選人將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將持有第七個(或以上)上市公司董事職銜，則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候選人所提出的理由；
- 信譽：候選人必須令董事會及聯交所信納彼具備適切個性、經驗及誠信，並能證明能力水平與出任董事相關職務相稱；及
- 獨立性：將獲提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必須符合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性標準。

倘提名委員會確定需要增加或替換董事，提名委員會可採取其認為適當的措施，以物色及評估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可向董事會建議由本公司股東推薦或提名的人選，作為董事候選人。在提名時，提名委員會可將候選人的個人資料提交董事會審議。董事會可委任候選人擔任董事以填補臨時空缺或增加董事名額，或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向股東推薦該候選人以供選舉或重選(如適用)。

各執行董事已就其委任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且任期於現委任期到期後自動續任。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委任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自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初步任期為三年。所有董事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應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4(1)–(2)條，在每屆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的董事（或倘董事人數並非三的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退任董事符合資格應選連任，並於其退任的大會舉行期間繼續以董事身份行事。輪值退任的董事應包括（於需要時確定輪值退任的董事人數）任何擬退任但不擬應選連任的董事。任何如此退任的其他董事應為其他須輪值告退且自上次獲重選或獲委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惟於同日成為董事或上次獲重選為董事的人士，須以抽籤方式（除非彼等另有協定）釐定退任人選。在釐定輪值告退的特定董事或董事人數時，根據第83(3)條獲董事會委任的任何董事不得計算在內。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83(3)條，董事有權不時及隨時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或作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的任期至該董事獲委任後首屆本公司股東大會為止，惟彼可在該大會上應選連任，而任何獲董事會委任為現有董事會新增成員的董事的任期僅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合資格應選連任。

於本年度，提名委員會已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一次提名委員會會議，以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將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建議重選之董事，並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審計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遵照上市規則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晨東先生、李穎然小姐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先生）組成。李穎然小姐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主席。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本集團的財務及會計政策與常規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及報告以及外部核數師費用；及與核數師討論審計範圍。

於本年度，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計全年業績、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中期業績及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並與本公司管理層討論本集團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並建議董事會批准委任本公司新核數師。

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舉行一次審計委員會會議，以檢討及批准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董事就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備擬以按持續經營基準真實及公平地反映本公司的財務狀況並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披露條文。董事亦確認彼等有責任監督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載的重組及呈列基準按持續經營基準備擬綜合財務報表並遵守相關會計準則及原則、適用法律及上市規則的披露條文。董事並不悉任何與可能對本公司及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 核數師及其薪酬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自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九日起獲聘為本集團的獨立核數師。除提供年度審計服務外，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及其海外成員公司亦提供非審計服務。本公司及本集團核數師有關彼等對本公司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有關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年內，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及應付本集團現時之獨立核數師及其海外成員公司的薪酬中，年度審計費用約為190,000新元，及非審計費用約為46,000新元。

於年內，概無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本公司前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及其海外成員公司支付薪酬，原因是羅兵咸永道並未向本集團提供任何審計及非審計服務。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的目標是確保落實健全的風險管理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政策，以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目標。本集團制定有關企業風險管理政策（「政策」）的政策及程序手冊，當中載有關於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的指引。董事會確認其有責任維持健全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並檢討其成效，以保護股東權益及本集團資產。

董事會負責風險管治及確定董事會於實現其策略目標時願意接受的重大風險的程度。

董事會須釐定本集團的風險承受度與風險管理程序及政策。彼等亦負責監督管理本集團設計、實施及監控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



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負責根據政策中的風險類別識別及更新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主要風險，例如策略及運營風險、財務風險、合規風險及運營風險。本集團僱員應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及程序以及本集團的行為守則管理在其控制範圍內的風險。

本集團的風險分析涉及考慮風險的緣由及來源、潛在積極或消極影響及後果以及發生已確定後果的可能性。風險分析程序涉及就風險登記冊內各已記錄風險分配整體剩餘風險評級。標準化評級規模將應用於本集團的所有風險管理活動及業務單元。

風險處理涉及選擇及實施一個或多個選項，例如避免、減少、分攤及保留或接受本公司的風險，以將剩餘風險減少至本集團風險偏好的可接受範圍內。獲授權的風險負責人將考慮各種可行的風險處理選項、衡量各個選項的成本及效益以及考慮執行的靈活性及時間，並負責定期監督並向本公司管理團隊及其他相關持份者報告處理執行進度。

本集團的管理團隊應每半年呈交風險管理報告，其中包括風險登記冊的更新及風險處理實施的進度報告。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足性及效用，包括財務、運營、合規及信息技術控制。

我們制定措施降低已識別的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且僅可就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本公司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包括嚴格遵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及上市規則開展本公司事務，並定期提醒本集團董事及僱員妥為遵守有關內幕消息的所有政策。

本年度，董事會已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本公司認為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為有效及充足。

本公司設有由委聘的外部專業顧問執行的內部審計職能，其主要對本公司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充分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並至少每年一次將其發現結果向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報告。

##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六月十日起聘請張家駿先生為其公司秘書（「公司秘書」）。張先生已辭任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生效，而馮美玲女士獲委任為公司秘書，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生效。張先生與馮女士皆一直於BPO Global Services Limited任職。其於本公司內部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的財務總監吳玉英女士。

## 股東權利

###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日期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賦有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的投票權）十分之一的股東（「股東」）於任何時候均有權透過向董事會或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有關要求中指明的任何事項；且該大會應於遞呈該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21日內，董事會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

###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

欲動議一項決議案的股東可按前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該書面要求須由要求人士簽署，並遞呈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列明股東的詳細聯絡方式及擬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出的決議案。

就納入一項決議案以於股東大會上提名他人參選董事，股東須遵守組織章程細則。由正式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並非擬參選人士）簽署的書面通知（當中表明提名該人士參選的意向，並附上所提名人士簽署表示願意參選的書面通知）應提交至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或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惟發出該通知的期限最少須為七天，而（倘該通知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通告後遞交）該通知的提交期限應於寄發就有關選舉所指定舉行的股東大會的通告翌日開始，亦不得遲於該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前七日結束。書面通知須按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規定列明該人士的履歷詳情。股東提名他人參選董事的程序乃於本公司網站刊登。



##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投資者關係

股東溝通的目標是為股東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令彼等能夠與本公司積極溝通，並在知情情況下行使彼等作為股東的權利。時刻確保有效及時地向股東傳達資料。

資料將主要透過本公司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向股東傳達，並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發佈可供查閱的向聯交所提交的所有公司通訊文件。本公司網站([www.weiyuanholdings.com](http://www.weiyuanholdings.com))的資料定期更新。

股東應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出彼等對其股權的疑問。股東可隨時索求本公司的公開可得資料。股東亦可透過致信公司秘書(地址為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香港金鐘道95號統一中心17樓B室)向董事會提出疑問。

## 章程文件

於本年度，自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採納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以來，本公司的章程文件並無重大變動。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關於本報告

### 匯報範圍

這是我們的第二份環境、社會及管治(「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報告」)，由偉源控股有限公司(「偉源」或「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刊發，詳述我們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報告期間」或「二零二零年」)的環境、社會及管治方法、環境及社會表現，惟另有說明者除外。報告涵蓋我們有關電力電纜安裝、電訊及光纖網絡、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以及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的業務營運。

### 匯報準則及匯報原則

報告乃根據相關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27《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編纂。環境關鍵績效指標披露主要集中於報告期間我們的辦公室運作及新加坡26項建築工程。有關企業管制詳情，請參閱本年報所載「企業管智報告」。

報告乃根據以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原則備擬：

- ✓ 重要性：本集團通過利益相關方參與及重要性評估，選擇及確定對利益相關方及本集團重要的重大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重要性評估資料於本報告相關部份中披露。
- ✓ 量化：用於匯報排放及能源消耗的標準、方法及所使用轉換系數來源的資料已披露。
- ✓ 一致性：本集團採用與上一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致的統計方法進行數據轉換及計算。

### 關於本集團

本集團於新加坡註冊成立及設置總部，主要從事專門提供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將近30年，運用不同的專業方法，包括明挖及非開挖法(例如電纜隧道安裝、水平定向鑽孔、頂管及導向螺旋鑽孔)以履行與電力電纜、電訊及光纖網絡安裝有關合約工程、下水道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以及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在我們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領導及努力下，本集團致力利用我們的豐富經驗，在新加坡土木工程公用事業領域內樹立良好的分包商形象，促進社會可持續發展，為我們的利益相關者創造正面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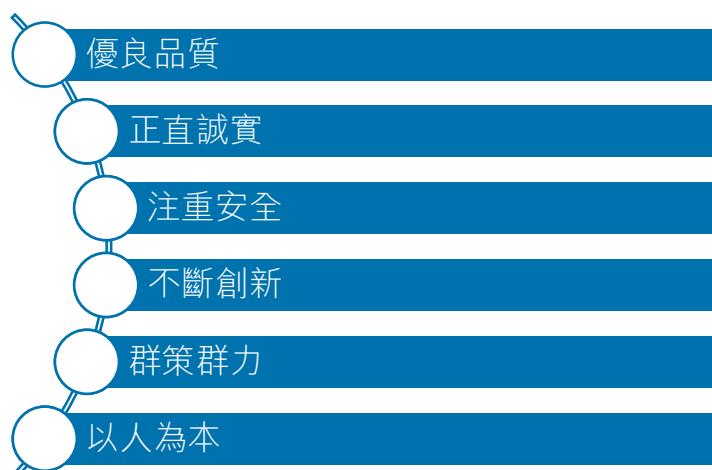
## 我們的願景

成為基礎設施及公用事業行業的首選地區合作夥伴。

## 我們的使命

帶來穩定品質、準時交付及絕對安全，以滿足我們客戶的需求。

## 我們的價值



##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

本集團認為良好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法可促進可持續業務發展及增強我們在業內的精華增優勢，並為我們的利益相關者及本集團帶來長期利益。

本集團已建立一個環境、社會及管治架構，以規管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的整體實施及我們的業務營運。董事會（「董事會」）就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負整體責任，決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政策及目標的方向及發展，確保內部控制管理系統可充分及有效控制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

此外，本集團已成立一個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由我們的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擔任主席，由各營運部門（如財務部、綜合營運支援部、安全與環境部、人力資源部及項目工作團隊）高級管理層代表組成。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負責按照董事會訂立的框架及目標制定相關環境、社會及管治策略及管理程序，在我們的業務營運中實施日常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包括評估我們的利益相關者的需求和期望並及時回應，辨別與業務營運有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及機遇，通過適當的記錄監督我們部門單位的環境及社會表現，根據國際標準組織（「ISO」）標準進行內部審計以及備擬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等。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監督我們部門單位的日常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向董事會匯報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的更新及年度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進度，就持續表現改進及效率提供推薦建議。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利益相關者參與及重要性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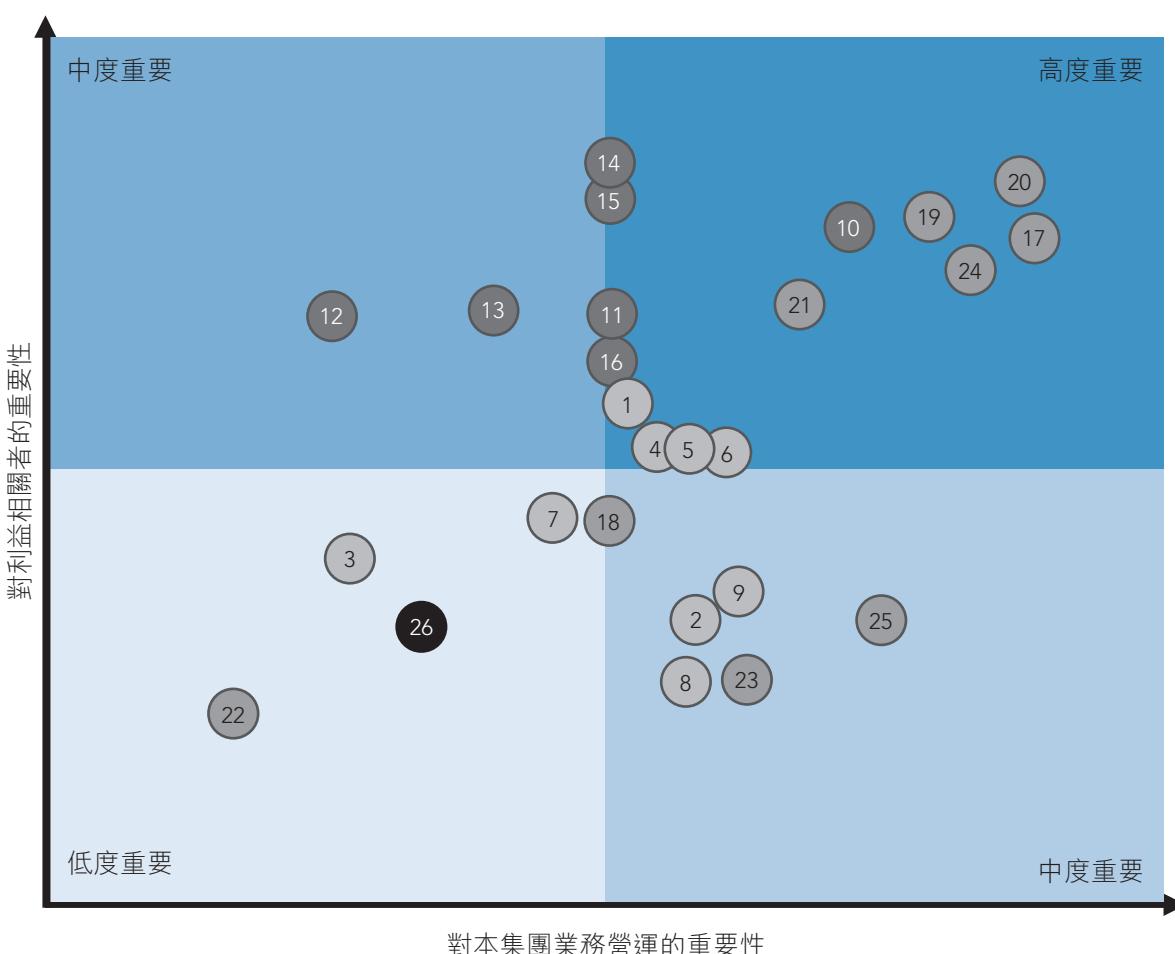
本集團致力與利益相關者保持公開而持續的溝通，使我們可與利益相關者贏得互信，並可更清楚了解他們與我們業務營運有關的需要、關注及期望，以確定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面的機遇及改進。我們已辨別六個主要利益相關者群體，並建立各種溝通渠道以確保利益相關者參與質量，有關溝通渠道闡述如下：

利益相關者	可能的關注及期望	溝通渠道
股東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投資回報</li><li>• 持續業務發展</li><li>• 透明財務資料</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公司網站</li><li>• 股東大會</li><li>• 企業報告及公告</li><li>• 實地考察</li></ul>
僱員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良好工作環境</li><li>• 業務可持續性及工作保障</li><li>• 職業發展及晉升</li><li>• 薪酬福利、肯定及獎勵</li><li>• 事業發展</li><li>• 薪酬福利</li><li>• 職業健康與安全</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電郵及意見箱</li><li>• 員工會議</li><li>• 年度員工表現考核</li><li>• 員工培訓</li><li>• 團隊建設活動</li></ul>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準時交付</li><li>• 實現項目質量及交付成果</li><li>• 卓越服務</li><li>• 增值服務</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客戶反饋及投訴</li><li>• 客戶到訪</li></ul>
供應商及業務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商業機會，促進可持續業務互惠關係</li><li>• 公平公開競爭</li><li>• 有效合作</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供應商資格及表現評估</li><li>• 持續直接參與</li><li>• 採購及招標</li><li>• 定期實地考察</li></ul>
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遵守適用法規要求</li><li>• 創造工作機會</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定期提交文件</li><li>• 與監管機構定期溝通</li><li>• 論壇、研討會及會議</li></ul>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減低工程活動對周圍環境及社區的負面影響</li><li>• 支持社區福利及投資</li></ul>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與社區會面</li><li>• 公司網站</li><li>• 電郵及熱線</li><li>• 賛助及捐款</li></ul>



本集團遵從「重要性」的報告原則進行重要性評估，以判斷及優先考慮對本集團重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在獨立顧問協助下，我們參考了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及國際報告標準如全球報告倡議所列明不同層次的環境及社會層面，選擇了26個與我們業務營運及社會、環境及管治報告相關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本集團邀請我們的主要利益相關者群體分享彼等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的觀點，並通過問卷調查的方式，讓彼等根據對我們業務營運及利益相關者自身的重要性對所選定的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進行排名。我們其後參考收集的結果，根據重要性程度對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進行優先排序，以重要性矩陣圖呈列結果。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工作小組討論及確認匯報披露的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列表，並持續審查其對我們業務的相關性及重要性，以妥善解決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產生的影響。

## 重要性矩陣圖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範疇	環境、社會及管治議題
環境	1. 能源效益 2. 溫室氣體排放 3. 氣候變化 4. 大氣排放 5. 廢物及污水 6. 用水效益 7. 噪音管理 8. 生物多樣性及生態影響 9. 綠色採購
僱傭及勞工慣例	10. 僱傭慣例 11. 員工招聘及挽留 12. 員工參與 13. 多元化及平等機會 14. 職業健康與安全 15. 僱員培訓及職業發展 16. 杜絕童工及強制勞工
營運慣例	17. 項目質量 18. 客戶健康與安全 19. 客戶數據私隱保護 20. 客戶滿意水平 21. 供應鏈管理 22. 廣告及行銷管理 23. 知識產權保護 24. 反貪污及商業道德 25. 反競爭行為
社區投資	26. 社區投資

## 環境

本集團認為環境質量對維持企業業務發展至為重要，每間企業對環境保護有共同責任。本集團致力於我們的業務活動中採用綠色倡議，以減低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本集團已制定綠色環保政策，其中具體說明我們對減低環境污染的承諾。透過在所有場所及總部實施綠色慣例完善廢物管理及資源效益，以及在業務營運過程中推廣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已根據 ISO 14001：2015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以有系統管理環境問題及持續改善我們的環境表現。自二零一六年起，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 的環境管理體系已通過認證，符合 ISO 14001：2015 關於土木工程建設、電纜安裝及道路修復服務的標準。

本集團亦透過向所有階層全體員工提供不同會議、培訓及分享會，致力教育我們的員工以提高彼等的環境保護意識及灌輸綠色最佳實踐。



本集團已遵守適用環保法律(例如新加坡法律第95章環境公眾健康法、新加坡法律第94A章環境保護及管理法、環境保護與管理(建築地盤噪音管制)條例及新加坡法律第59章管制傳病媒介及殺蟲劑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違反大氣及溫室氣體(「**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排污相關環保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 排放

本集團的大氣排放主要來源為我們合約工程中移動機械及車輛的氣體燃燒產生的尾氣。由於執行合約工程及運輸不可避免地使用機械及車輛，本集團已採取切實可行的解決方案以減少黑煙及尾氣排放。例如，我們的項目團隊盡量就所有燃料驅動機械及車輛選擇更清潔及更優質燃料，選擇配備低排放引擎的設備及機械(如挖掘機及發電機)，並定期進行動力機械設備日常維護及維修，以確保燃油消耗率及排放水平符合當地排放標準。

本集團溫室氣體排放主要來源為本集團所擁有機械及合理的燃料燃燒(「**範圍一排放**」)、總部所購電力消耗(「**範圍二排放**」)及僱員航空差旅(「**範圍三排放**」)。溫室氣體排放與本集團能源消耗密切相關。本集團已實施不同措施以改善能源效益，從而減少碳排放。有關所採取措施詳情載於「**能源效益**」一節。

## 廢物管理

基於合約工程性質，本集團認為所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微不足道。我們業務營運過程中產生各種廢物，包括辦公室一般廢物、食物垃圾及工程垃圾，其中工程垃圾是我們合約工程產生的主要廢物類型。本集團根據廢物分類原則，採取了各種減少廢物措施，以盡量減少直接丟棄到堆填區的廢物。我們的項目團隊考慮建築設計及方法以及項目工程方案，以避免訂購過量材料，從而在源頭盡量減少廢物產生。我們已對一般廢物、有機及建築廢物實施廢物分類管理程序，並在所有合約工地及總部安排回收箱及指定廢物收集點，以促進材料重複利用及回收清潔廢物。本集團亦要求各合約工地指定工地人員監督工地的衛生及清潔，減少不必要材料浪費以及保持工地清潔有序。可回收無害廢物委託持牌廢物收集商回收。

以下為本集團整體廢物管理所採用的減少廢物慣例若干要點：

- 使用鋼板減少對預混料的需求；
- 採用可回收金屬支撐材料代替木製支撐材料；
- 重用回收木材及PVC材料作重型車輛輪擋；
- 重用木頭、木板及伸縮框架作屏障保護挖掘側面；及
- 將未使用的電纜捲筒委託予環保廢金屬分包商進行回收。

本集團亦採用綠色辦公實務鼓勵員工分享減少廢物產生的責任。例如，我們充分利用電子程式作內部通訊及文件分發，以減少使用紙張及紙張處理。我們持續監督員工打印及重用單面打印紙張作非必要打印。我們避免使用即棄用品以減少我們辦公室營運中產生的廢物量。本集團正制定減少廢物目標，並將於日後的報告中披露相關已釐定目標及實現目標的步驟。

## 資源使用

### 能源效益

本集團致力改善整個業務營運的能源使用，並採取措施促進並實現更高能源效益。在我們的營運下，柴油及電力為本集團業務營運消耗的主要能源類型。柴油主要用於本集團控制的移動機械及車輛。電力主要為總部消耗，用於日常辦公。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以提高能源效益：

- 關閉所有閒置機器及動力機械設備；
- 在辦公室及合約工程工地使用LED照明(旋轉燈)；
- 在工地使用的設備安裝太陽能板以供應能源；
- 保持定期機械及車輛維護，以確保最佳水平的燃油效益；
- 採用新加坡標準訂明的重組照明以提供充足能見度，並盡量減少使用發電機，以減少柴油消耗；
- 在我們的辦公室使用有節能及綠色標籤的電器及設備；
- 在辦公室使用節能照明及冷氣系統；
- 將辦公室室內溫度保持在攝氏24至26度的節能水平，以確保舒適；及
- 鼓勵員工關閉機器及設備，例如在離開或不使用時關閉電腦及熒幕。

本集團同時鼓勵我們的員工及工地工人共同承擔節能的責任，透過定期提供有關綠色最佳實踐的培訓，教育彼等節約能源的重要性及提高彼等的環保意識。本集團正制定減少能源使用目標，並將於日後的報告中披露相關目標及實現目標的步驟。

### 用水

本集團的水資源消耗主要來源於我們總部的日常營運及衛生。由於我們電纜鋪設、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的業務性質及我們合約工程改變地點，我們項目的用水量有限，而且未有量化用水量。儘管如此，本集團已採取多項措施在我們的辦公室營運中節約用水。例如，我們於洗手間及淋浴間安裝節水裝置，定期檢查用水設施、水管及沖水系統以防止滴水及漏水。本集團亦透過海報、電子郵件及簡介會向員工傳達節約用水意識，鼓勵彼等養成節約用水的好習慣。另一方面，我們在工地使用經處理的再生水清洗路面，減少淡水使用量。本集團正制定減少用水目標，並將於日後的報告中披露相關目標及實現目標的步驟。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於求取適用水源上並無問題。



## 環境及天然資源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閱及評估與環境有關的潛在及實際風險，並制定適當緩解措施，致力盡量減少對環境的負面影響。

我們的項目團隊根據ISO 14001：2015標準遵從綠色環保手冊要求，在合約工程施工前進行環境層面及影響評估，以識別重要環境方面，包括對大氣的排放、廢物管理、噪音、土地污染、原材料及天然資源使用、視覺影響、環境法律合規，及與建築活動不同項目階段相關的影響（如適用）。我們於項目執行階段設計相關應急準備計劃及管理程序以應對合理可預見或緊急情況。

此外，為遵守綠色環保建築工人認證要求，我們致力採購「更綠色」和環保的產品及服務供我們合約工程工地及總部使用。例如，我們使用院子可持續纖維和／及森林的打印紙及有綠色標籤的清潔劑，將對環境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本集團意識到我們的合約工程可能會對周圍環境造成噪音污染及滋擾。根據法定要求遵守施工噪音控制，我們的項目團隊已制定相應項目噪音管理方案，於所有工地執行行政及營運控制措施，以降低社區的噪音水平。我們所有合約工程通常與非限制時段及工作日進行，盡量降低工程活動產生的不必要噪音。對於嘈吵活動，我們的項目團隊將尋找替代工作方式（如非開挖科技）或在可行情況下手動挖掘，以降低噪音水平。基於控制的等級，本集團採用較低噪音機械及設備，並採取安裝隔音屏障等使用的工程解決方案，盡量減少對社區的噪音滋擾。定期進行噪音評估及監測，以確保建築噪音水平符合相關法律及法規所容許的水平。

## 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可能威脅人類健康，並可能破壞生態系統及生物多樣性。新加坡身為一個一個地勢低窪的小城市國家，容易受到氣候變化如極端天氣、洪水及水資源短缺影響。因此，本集團將研究及考慮氣候相關財務信息披露工作組（「TCFD」）的建議，其旨在加強應對氣候變化的管理及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的風險評估，並更了解我們為應對潛在氣候相關後果而實施的恰當適應解決方案的弱點。此外，本集團將繼續監察即將推出的國家策略、政策及法規以及其對我們財務狀況、資產及收入以及我們業務營運控制的影響，以便早日為緩解及適應氣候變化做好準備。

## 我們的僱員

我們的僱員乃本集團最有價值的資產。秉承以人為本的策略，本集團致力為我們的員工提供公平、安全及具支援性的工作環境及職業發展機會，旨在吸引及留住人才以及保持我們的競爭優勢和營運效率。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完善的僱員管理制度，其中包括一系列人力資源管理政策，確保遵守新加坡所有相關勞動法律及法規(即新加坡法律第91章僱用法、新加坡法律第91A章僱用外籍勞工法、中央公積金法案及二零一二年僱傭外籍勞工(工作准證)法規)。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相關僱傭法率及法規。

## 僱傭及勞工慣例

### 為留住人才而設的吸引工作福利

為留住我們最優秀的人才，本集團為僱員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酬及福利方案，薪酬待遇以當前市場水平為基準，並將根據僱員的個人表現進行定期審核，以確保彼等獲得應得的薪酬。

我們的僱員薪酬待遇包括向合資格僱員提供的基本工資、休假、固定工作時間、津貼、醫保、牙科福利、年度工資補貼、酌情花紅、中央公積金及人壽保險計劃。為協助我們的僱員平衡彼等的工作及家庭責任，我們的僱員亦享有附加福利，包括婚假、產假、陪產假、共同育兒假、育兒假、預備役假及喪假。除特殊情況(例如事故、緊急工作或無法預見的工作中斷)外，本集團不鼓勵加班，以維持我們僱員的工作與生活平衡。所有加班須先獲得部門主管批准，而僱員加班按確定的加班費結構獲得報酬。

由於我們的項目複雜加上時間限制，本集團亦僱用來自鄰近亞洲國家的外籍工人及透過轉介、介紹及推薦物色人員。本集團為每名非馬來西亞外籍工人提供醫療保險、住房及擔保金保險以及根據新加坡相關法律及法規的徵費。

本集團已建立僱員認可與關懷計劃，旨在培養和諧及家庭式的企業文化。本集團向為我們工作的僱員每十年頒發一次長期服務獎及紀念品。本集團亦於我們的辦公室僱員結婚或誕下新生兒時為彼等送上結婚禮物及新生兒禮物，共同慶祝此快樂時刻。另一方面，本集團關注僱員利益。本集團已制定申訴及投訴管理政策，讓僱員可表達彼等對員工福利、工作及／或工作條件及其實的關注及不滿，並確保採取適當措施解決此等問題。



本集團亦向員工提供內部健身房設施，方便於全天任何時間鍛煉及放鬆。為遵守本地政府的疫情預防措施及健康建議，本集團暫時停止員工拓展及社交活動，並限制使用健身房設施，以盡量減低病毒傳播擴散及保障員工健康。儘管如此，本集團期望在疫情緩和後恢復該等活動。

## 招聘、晉升及解僱

本集團已制定招聘及選拔政策，其訂明招聘及選拔僱員標準，以確保招聘過程以有系統、搞笑及有效方式進行，以吸引具有必要技能及特質的人才。招聘新員工將於員工需求評估後進行，其後透過本地或國際刊物及網站進行廣告宣傳。我們根據擇優、透明及平等原則招聘及任命合適人選。僱員合約僅會在裁員或進行內部調查後確認有刑事犯罪的情況下終止。

## 平等機會、多元化及反歧視

本集團恪守公平及平等計劃原則的承諾，對各種不同觀點及特點持開放態度。根據我們的僱員手冊、招聘及選拔政策及僱員績效評估政策，所有現職及準員工與招牌、調職、晉升、績效考核過程中均獲公平對待，並根據其優勢(例如個人經驗、資格及能力)選拔，不受其性別、年齡、種族、總計、國際、家庭狀況、殘疾及任何其他與職位無關的因素影響。所有僱員受相關法律及本集團的多元化及包容政策保護，且嚴禁在我們辦公場所進行任何形式的騷擾行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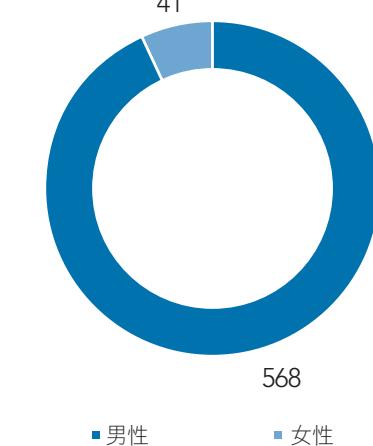
## 勞工準則

基於尊重及保護人權自由，本集團絕不容忍在我們的業務運作及價值鏈中使用兒童、受強迫及受約束勞工。我們的人力資源部獲得招聘文件清單，包括但不限於新加坡人力資源部發出的工作准證複印件、工作准證申請表格及候選人護照、入境及再入境許可證(非新加坡人)複印件，以確保我們成功招聘的候選人符合相關新加坡法律及法規，且並無僱傭童工及／或非法外籍工人。本集團期望我們的供應商遵守道德僱傭慣例標準，在保障人權及勞工合法權利方面目標一致。

## 僱員介紹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609名全職員工，於二零二零年的整體員工流失率約為20.4%。按性別及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及員工流失率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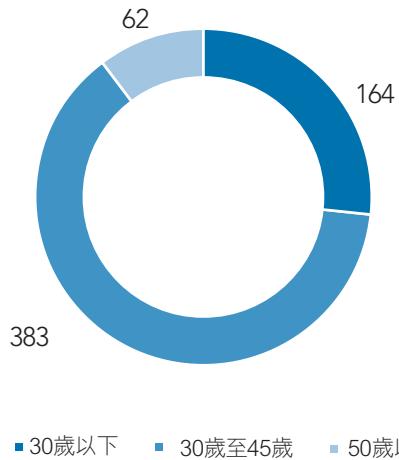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性別	員工流失率
男性	20.6%
女性	17.1%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人數



按年齡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年齡組別	員工流失率
30歲以下	15.9%
30歲至45歲	21.4%
50歲以上	25.8%



## 職業健康與安全

安全是我們的重中之重，特別是建築業被列為職業健康及安全方面風險最高的行業之一。本集團已制定質量、環境、健康及安全政策，並實施符合ISO45001：2018標準的職業健康及安全（「職業健康及安全」）管理系統。此系統使我們能識別、控制及減輕日常建築工程中相關安全風險及危害，並積極制定相應安全措施以盡量減少安全事故及傷害。本集團已制定相關安全工作程序，就以下方面的項目管理方式制定清晰條款：(i) 職業影響／風險管理；(ii) 溝通、參與及協商；(iii) 應急準備及響應；(iv) 合規責任（包括法律合規及合約責任）；及(v) 事故／事件調查、報告及差距分析，以盡量減低我們僱員的安全風險及預防可預見的安全事故及傷害。

對於我們擔任總承建商的項目，本集團指派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以促進內部政策及程序以及監督工地衛生及清潔。與此同時，彼等亦進行例行工地安全檢查、每月安排工地安全及健康檢查以及突擊安全審計，以確保工地現場暢有效實施安全措施及實施辦法，透過消除、取代、工程控制、行政控制及我們工人正確使用個人保護裝備從源頭降低風險，保障工作場所安全。此外，安排頻繁會議及高級管理層安全走訪活動，以確保所有利益相關者了解安全守則、內部及客戶要求以及潛在的工作常速安全及健康危害，並採取預防控制措施。為維護工地高安全標準，已為我們的工人及分包商工人舉辦各種安全意識培訓課程及增強計劃，以增強彼等的安全意識及所有權。例如，本集團為所有工地僱員及工人於迎新期間提供入職安全培訓，並就有關建築工程相關風險提供相關培訓及知識分享（例如安全工具箱會議、內部簡介會及事故分享會）。此旨在提高工人對事故預防、同行及情景意識安全的認識，以應對不同職業安全風險。

以下為我們於工地進行的主要意識培訓實例、提升計劃及採納的最佳行業慣例：

- 安全工具箱會議
- 工作安全分析簡報
- 「30／30／30觀察技術」
- 「3／3／3起吊技術」
- 對新工人強制實施「夥伴制」
- 對提名具有最佳安全表現的工人頒發「安全表彰獎」

對於我們擔任分包商的項目，我們嚴格遵守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程序、內部守則及／或總承建商要求的業內最佳常規。我們的工地僱員及工人亦出席由總承建商安排的定期現場監督及安全培訓，協助維持現場安全情況。

倘發生任何緊急情況及意外／事故，我們遵守應急準備及相應及事故調查管理程序，以處理事態及進行調查以充分了解意外情況，並在適當時候立即採取糾正行動糾正情況，防止任何意外／事故再次發生。

## 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症下於合約工程工地採取的安全措施

於COVID-19疫症高峰期，本集團不遺餘力地與我們的僱員及不同的利益相關者合作，以盡量減少感染機會及戰勝疫情。從僱員管理到現場計劃，我們已於日常營運中設計一種多管齊下的方式，以減輕疫情大規模流行的影響。保持社交距離是我們措施中最關鍵的原則。僱員(特別是最容易受病毒感染的人士)可進行遠程辦公及安排在家工作以確保安全距離。對於不能遠程辦公的必要工人，已實施錯開工作時間及不交叉調配等政策，以減少在工作場所身體接觸。每天進行兩次體溫檢查，所有新工人必須填寫外遊申報表，確保所有工人在輪班前適合工作，控制任何工地受病毒傳播污染。

另一方面，已為我們的僱員及員工在工作場所提供個人保護裝備，包括醫用級外科口罩、工業面部附件防護裝置及消毒洗手液／洗手設施，以維持衛生工作環境，而所有工人在進入合約工程工地時必須佩戴外科口罩。定期保持公共區域及宿舍衛生。倘我們的僱員及工人感到不適，彼等將被要求立即就醫，並向管理層報告。已制定應急響應計劃處理懷疑受感染病例，倘發現感染時會實施定期健康檢查。我們的安全管理人員會在我們的合約工程工地進行檢驗及檢查，確保所有時候均正確實施安全措施，並於COVID-19時期透過工具箱訓練傳達安全工作指引，確保所有工人嚴格遵守安全內部守則。

本集團自二零一一年亦獲授新加坡職業安全及健康局認證的bizSafe星級(認證)。我們將繼續努力，透過投入重組資源及人力加強工地的整體安全管理。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已遵守所有相關健康與安全法律及法規(例如新加坡法律第354A章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法、新加坡法律第354章工傷賠償法、二零零八年工作場所安全及健康(工廠註冊)規例、二零零九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安全與健康管理系統及審計)規例、二零零七年工作場所安全與健康(建築)規例及二零一九年工傷賠償法)。本集團錄得22宗受傷個案，因此損失284個人日。

職業健康及安全	二零二零年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期間)因工亡故人數	0
工傷人數	22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	284



## 培養人才

本集團致力透過培訓機會豐富僱員的專業技能，從而不斷提升彼等的專業及經驗。我們強烈鼓勵僱員抓緊任何學習機會以充分發揮潛力，並推動本集團整體長期增長。

本集團已制定培訓及發展政策，為所有員工所接受的教育及培訓程序定下標準，並發展彼等的技能及知識以滿足業界當前及未來不斷變化的需求。我們各部門主管在日常監督過程中，根據僱員表現考核的發展審查結果識別我們僱員的培訓需求。我們將相應提供具針對性的相關培訓課程，以確保達到最大效果及我們的僱員在彼等的就職期間實現個人發展。我們的員工如對與彼等現時工作有關的課程感興趣，亦可主動接觸彼等的主管，如有充分理由及潛在好處，可向我們的僱員授予批准甚至教育贊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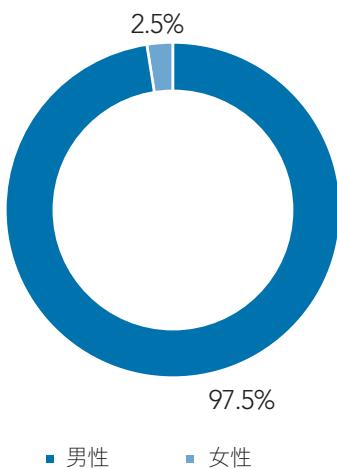
我們為所有新入職者提供入職培訓，內容涵蓋公司結構及政策介紹、員工福利及委任函以及職務說明，以確保彼等迅速適應新環境及充分理解其權利及責任。此外，我們為僱員廣泛提供各種培訓，旨在使不同員工崗位的責任保持一致。例如，我們的營運員工在就職期間獲提供電纜檢測、人孔課程、鋪面課程及急救課程。我們的管理團隊會按照ISO管理程序獲提供主管培訓、項目及安全管理課程。除內部預先批准的培訓課程外，本集團讓我們的僱員參加由供應商或業界合作夥伴舉辦的外界培訓課程，以提高彼等的技術知識及專業。本集團亦鼓勵我們的僱員參加相關本地及海外研討會、會議及貿易展覽會，從而拓闊視野及了解相關土木工程領域的最新知識。

已參加培訓課程的僱員必須就參加培訓計劃的價值及有效性提供彼等的反饋。所收集的結果將用作不斷改善培訓安排、過程及表現的指標。此外，僱員完成課程後亦可能被要求與其他人進行知識分享會。透過准許我們的僱員在培訓中展示彼等在工作中獲得的技能及知識，僱員技能水平在個人及整個企業層面都得以提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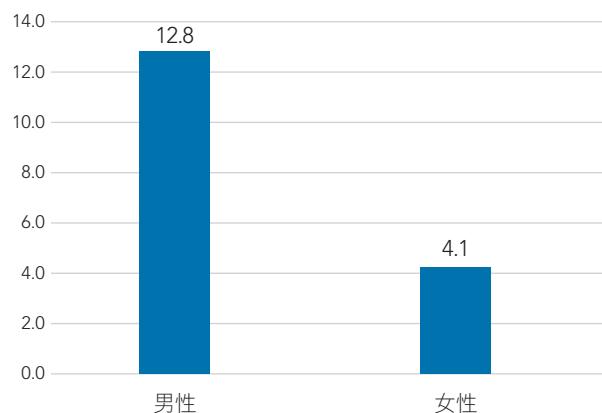
二零二零年		
	受訓僱員百分比	平均每名僱員受訓時數
總計	67.0%	12.2

## 二零二零年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按性別劃分的僱員培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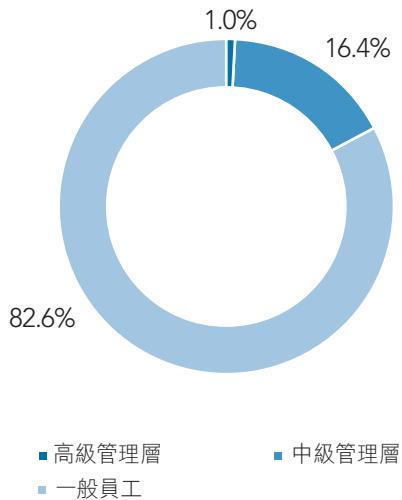


按性別劃分平均每名僱員受訓時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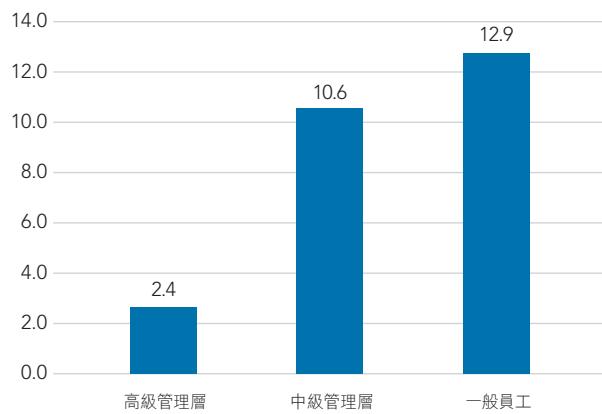


## 二零二零年按員工類型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按員工類型劃分的僱員培訓



按員工類別劃分平均每名僱員受訓時數





##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業務夥伴(即分包商、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的長期合作與戰略夥伴關係，以互相維持我們在業界中的競爭優勢。我們努力與擁有相似價值觀及堅持高標準商業道德、質量安全環境管理及勞工管理的供應商及分包商合作。

本集團已就供應商甄選及表現評估建立完善的採購管理制度，以確保材料採購及服務採購有系統進行，並符合客戶需求。本集團已建立經批准分包商及供應商名單，作為就材料供應商及服務提供商管理供應商表現的方式。對於准許潛在新供應商及分包商列入名單，本集團根據以下標準評估其表現及資格：

- 材料質量(就材料供應商而言)；
- 工程質量(就服務提供商而言)；
- 機器及勞動力的充足性(就服務提供商而言)；
- 過往相關貿易經驗、往績記錄及參考以及交付能力；
- 交付時間及聲譽；
- 成本；及
- 符合安全及法定要求。

對於正確管理供應鏈中的環境和社會風險，本集團優先考慮已建立全面獲認證環境、健康及安全、勞工管理及質量管理系統(如ISO 9000、14001及45001管理認證)及／或可在適用情況下提供符合所需材料規格的更「綠色」及環保產品或材料(以減少對環境及社會不利影響)的潛在及現有供應商及分包商。

本集團不定期(在完成分包工程或在項目結束時)就質量、時效、響應性以及環境、健康與安全合規性對供應商表現進行評估，以確保彼等所提供的產及／或服務質量持續一致及符合我們的要求及標準。倘分包商或供應商表現接連未能滿足合約要求，彼等將從我們的批准名單中除名，並暫停提供產品及服務。

我們獲得充足的報價或投標(至少三份報價)以進行價格比較及能力評估，從而維護招標流程的公平競爭。我們的項目團隊及工料測量師將進行技術投標審查，根據合約要求、規格及／或其他要求檢查投標的能力及彼等的過往理想表現。所有投標應維持道德商業操守，並嚴禁提供任何形式的賄賂，我們與供應商有利益衝突的僱員不得參與相應的業務活動，以確保投標過程的決定公正。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有120間合格供應商，全部位於新加坡。

## 產品責任

### 合約工程的質量保證及安全

土木工程公用事業工程質量出色對獲得更高客戶滿意度及維持我們的業務增長及發展尤其重要。為實現此目標，本集團已自二零一一年起獲得bizSAFE星級(認證)並在我們的營運中實施獲ISO 9001：2015標準認證的質量管理體系，以一致的優良質量提供建築服務。本集團已遵守與服務質量及安全以及私隱事項相關法律及法規，例如新加坡法律第29章建築管制法案、建造及建築業付款保證法以及個人資料保護法。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無發現任何違反所有相關法律及法規的事件。

為追求合約工程質量及效率，我們的項目部門將為各承接項目組建及分配項目團隊。我們的項目團隊遵照合約要求及規格確定詳細的施工總計劃，並制定項目質量計劃以嚴密監控項目建築工程進度，以確保按時交付項目服務及其質量。

此外，我們的項目經理確定項目週期各階段(從材料採購、來料檢查及測試到施工階段、最後檢查及測試至竣工期間的建築工程)所需資源(例如機械及原材料)及人力，並相應地進行適當部署。我們的項目工程師監督技術工程的質量及執行情況，我們的工料測量師則透過嚴格的現場質量控制檢查及驗收檢查來監控所採購材料及工業，以確保彼等符合已批准的圖紙及施工方案以及符合所要求的內部標準、法定要求及客戶規格。倘發現任何不合格的材料交付及建築工程，項目團隊將要求我們的供應商及分包商立即採取措施糾正此等情況，並採取預防措施避免其再次發生。

我們的項目團隊亦與供應商及分包商定期召開進度會議，以及時妥善辨別及解決合約工程的潛在質量風險及發現的缺陷。必要時，我們將按要求與我們的客戶代表進行現場檢查，以證明我們的合約工程符合合約義務及規格。

本集團明白我們執行合約工程尤其是電纜安裝工程及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時，可能會造成交通阻塞及通行障礙。就此，我們已採取數項交通管制措施以確保公眾安全，其摘要如下：

- 提供充足及有效的道路交通標誌，以告知作業區附近的公眾並指示駕駛者與行人；
- 在主要道路交界處部署專業交通管制員進行交通管制；
- 僅由持牌操作員操作車輛／卡車；
- 指定臨時人行道供公眾正常通行；
- 為靠近或緊鄰道路的通道提供車輛屏障。



## 處理客戶投訴

為妥善處理於施工階段及缺陷責任期的客戶投訴，我們的項目團隊已建立一套處理客戶查詢、反饋及投訴的管理策劃那個須。於收到客戶反饋及／或投訴後，我們將檢視及調查該等問題，在必要時與分包商協調修補工程，並與我們的客戶核實工程是否完成。項目團隊亦將確定根本原因、評估防止再次發生的行動需求及改善當前管理程序以作持續改進。於報告期間，我們並未有出於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產品或服務，亦未收到有關提供產品及服務的客戶投訴。

## 客戶資料私隱及知識產權

本集團致力保護客戶資料私隱。為遵守新加坡《個人資料保護法》，本集團於我們的僱員合約中明確規定保密義務，並要求所有在其任職期間或其後嚴格遵守。例如，所有僱員必須盡力保護所有機密資料，包括但不限於任何商業秘密、業務發展訊息、營運、流程、交易資料，與供應商及客戶相關的機密資料以及與本集團相關的其他事宜，且嚴禁未經本集團事先同意向未獲授權的第三方披露、傳播、使用或複製。參與合約要求保密的合約工程的相關僱員須就私隱保護簽立保密協議。本集團亦已安裝適當資訊科技保安軟件，例如防火牆、防病毒及反垃圾郵件解決方案，以防止機密資料意外洩漏。我們的員工不得在其電腦上安裝任何非法或未經授權的資訊科技軟件，以維護知識產權。

## 營商誠信

本集團對任何形式的貪污、賄賂欺詐及所有其他不道德行為採取零容忍政策，該等行為不可彌補地破壞企業業務誠信及聲譽。我們的員工手冊中概述的行為準則訂明本集團對我們的僱員進行商業活動時的行為標準期望。例如，嚴禁僱員直接或間接向客戶及業務夥伴尋求及／或收取任何利益(例如禮物、招待及佣金等)。

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供本集團僱員及利益相關者(如顧問、供應商、分包商及／任何其他方等)透過我們既有的舉報渠道(例如透過電郵、電話或郵寄)就任何不當行為或懷疑不當行為的關注作出善意舉報。

倘收到舉報報告，視乎舉報報告涉及的各方，案件將上報至高級管理層、審計及風險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主席，其後並可能於適當時機委任調查人員跟進及核實舉報案件。本集團於可行情況下嚴格保密舉報人身份及舉報訊息，以保護舉報人免遭任何報復及傷害。調查人員將以書面形式通知並向投訴人報告調查進展、調查結果及後續行動(如有)。所有調查結果均已適當記錄及存檔，並將視情況交予行政總裁。本集團將視案件嚴重程度及調查結果考慮本集團是否向有關當局報告以作進一步處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嚴格遵守新加坡反貪污法，我們並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或我們的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

## 社區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利用我們的資源及讓僱員抽出時間為慈善組織及社區計劃提供服務而回饋我們營運所在社區。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與地方行政機構合作，為受疫情最大打擊人士提供協助。我們已向低收入家庭及隱蔽長者派發包括日常必需品的救濟包，希望在此艱難時刻弘揚互助精神。

此外，由於我們的合約工程可能有時對社區造成滋擾，本集團積極與附近居民保持緊密關係，為彼等提供項目進展更新及見解。為進一步盡量減少負面影響，本集團向附近居民派發通知函，告知彼等有關我們合約工程的主要工作及關鍵里程碑。此外，本集團為利益相關者建立不同溝通渠道（包括熱線電話、公司網站及信件），並在每個工地制定工地人員處理外部反饋，與我們的社區維持雙向溝通及和諧關係。



## 關鍵績效指標

### 環保表現

	單位	二零二零年 <sup>1</sup>	二零一九年
<b>溫室氣體排放<sup>2</sup></b>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一)	噸二氧化碳當量	1,528.20	2,834.01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二)	噸二氧化碳當量	240.91	485.01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 <sup>3</sup>	噸二氧化碳當量	9.23	90.3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	噸二氧化碳當量	1,778.33	3,409.38
<b>溫室氣體密度<sup>4</sup></b>			
— 總部	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3	0.06
— 合約工程	噸二氧化碳當量／ 百萬項目收益	29.17	48.78
<b>廢物管理<sup>5</sup></b>			
建築廢物	噸	99,590.97	65,186.59
回收採石場粉塵	噸	21,209.20	9,919.67
回收分級石材	噸	11,974.53	9,614.04
<b>能源消耗</b>			
柴油	升	562,291.93	1,042,759.60
	兆瓦時	6,018.35	11,160.91
電力 <sup>6</sup>	兆瓦時	589.75	1,158.09
<b>能源消耗總量</b>	兆瓦時	6,608.09	12,319.00
<b>能源密度</b>			
— 總部	兆瓦時／平方米	0.08	0.15
— 合約工程	兆瓦時／百萬項目收益	114.89	192.11
<b>水資源消耗<sup>6</sup></b>	立方米	47,866.00	87,998.90
<b>水密度</b>	立方米／平方米	6.38	11.73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社會表現

	單位	二零二零年 <sup>1</sup>
<b>僱員總人數<sup>7</sup></b>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人數	568
女性	人數	41
<b>按年齡劃分</b>		
30歲以下	人數	164
30至50歲	人數	383
50歲以上	人數	62
<b>按僱傭類型劃分</b>		
全職	人數	609
兼職	人數	0
<b>按地理區域劃分</b>		
新加坡	人數	609
<b>員工流失率<sup>8</sup></b>		
<b>按性別劃分<sup>9</sup></b>		
男性	%	20.6
女性	%	17.1
<b>按年齡劃分<sup>10</sup></b>		
30歲以下	%	15.9
30至50歲	%	21.4
50歲以上	%	25.8
<b>按地理區域劃分</b>		
新加坡	%	20.4
<b>職業安全及健康</b>		
死亡人數	人數	0
受傷人數	人數	22
因工傷損失工作天數	日	284
<b>受訓僱員百分比</b>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	97.5
女性	%	2.5
<b>按員工類型劃分</b>		
高級管理層	%	1.0
中級管理層	%	16.4
一般員工	%	82.6
<b>平均每名僱員完成受訓時數</b>		
<b>按性別劃分</b>		
男性	小時	12.8
女性	小時	4.1
<b>按員工類型劃分</b>		
高級管理層	小時	2.4
中級管理層	小時	10.6
一般員工	小時	12.9



	單位	二零二零年
供應商數目		
按地理區域劃分		
新加坡	間	120
產品及服務質素		
投訴數量	宗	0
反貪污		
對本集團或我們的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	宗	0

1. 由於土木工程公用事業的業務性質，業務營運並無消耗包裝材料，原因是本集團並未從事製造業。因此，包裝材料使用並不適用於本集團。本集團正構建車輛行駛里程數據收集系統，相關排放數據將於日後的報告中披露。
2. 溫室氣體排放乃參考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刊發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企業會計與報告標準》、港交所刊發的《如何準備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附錄2：環境關鍵績效指標匯報指引》及新加坡能源市場管理局刊發的最新電網排放因子計算。
3.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三)僅涵蓋僱員商務差旅產生的排放。
4. 溫室氣體排放密度數據為範圍一溫室氣體排放與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總和分別除以總樓面面積及項目總收益。總部總面積約為7,503平方米，而二零二零年的項目工程總收益則約為52.39百萬新元。此數據亦用於技術員其他密度數據。
5. 本集團於報告期間產生的有害廢物十分有限，被視為對環境影響並不重大。因此並無於本報告披露相關數據。為與二零二零年採用的統計方法保持一致，二零一九年的廢物管理數據已經重列。
6. 數據僅涵蓋總部辦公室的消耗。由於項目活動日常地點變動，故並無可用電力及水資源消耗數據可供數據收集及披露。
7. 僱員人數根據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人數計算。
8. 員工流失指於報告期間資源辭職、退休或解僱。
9. 流失率指按性別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總人數除以相應性別組別的員工總數。
10. 流失率指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總人數除以相應年齡組別的員工總數。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索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強制披露要求</b>		
<b>管治結構</b> 董事會聲明，包含以下內容： (i) 披露董事會對環境、社會及管治問題的監督； (ii) 董事會的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式及策略，包括用於評估、釐定優先次序及管理與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問題（包括對發行人業務的風險）的過程；及 (iii) 董事會如何按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目標檢討進度，並解釋它們如何與發行人業務有關連。	42頁	環境、社會及管治管理方式
<b>匯報原則</b> 編制環境、社會及管制報告時應用匯報原則的說明或解釋： <b>重要性</b>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應披露：(i)識別重要環境、社會及管治因素的過程及選擇這些因素的準則；(ii)如發行人已進行持份者參與，已識別的重要持份者的描述及發行人持份者參與的過程及結果。 <b>量化</b> ：有關匯報排放量／能源耗用（如適用）所用的標準、方法、假設及／或計算工具的資料，以及所使用的轉換因素的來源應予披露。 <b>一致性</b> ：發行人應在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披露統計方法或關鍵績效指標的變更（如有）或任何其他影響有意義比較的相關因素。	41頁	關於本報告
<b>匯報範圍</b> 解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匯報範圍，及描述挑選哪些實體或業務納入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的過程。若匯報範圍有所改變，發行人應解釋不同之處及變動原因。	41頁	關於本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A. 環境</b>			
<b>範疇 A1：排放物</b>			
<b>A1</b>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一般披露資料。	46 至 47 頁	環境一 排放 環境一 廢物管理 環境一 資源使用
<b>關鍵績效指標 A1.1</b>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1.2</b>	直接(範圍一)及能源間接(範圍二)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1.3</b>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1.4</b>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1.5</b>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6 至 47 頁	環境一 排放 環境一 資源使用
<b>關鍵績效指標 A1.6</b>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6 頁	環境一 廢物管理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範疇 A2：資源使用</b>			
<b>A2</b>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材料)政策。	47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b>關鍵績效指標 A2.1</b>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2.2</b>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A2.3</b>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7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b>關鍵績效指標 A2.4</b>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7 頁	環境 — 資源使用
<b>關鍵績效指標 A2.5</b>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60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範疇 A3：環境及天然資源</b>			
<b>A3</b>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影響的政策。	48 頁	環境 — 環境及天然資源
<b>關鍵績效指標 A3.1</b>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48 頁	環境 — 環境及天然資源
<b>範疇 A4：氣候變化</b>			
<b>A4</b>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48 頁	環境 — 氣候變化
<b>關鍵績效指標 A4.1</b>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48 頁	環境 — 氣候變化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B. 社會</b>			
<b>範疇 B1：僱傭</b>			
<b>B1</b>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49 頁	我們的僱員 — 僱傭及勞工慣例
<b>關鍵績效指標 B1.1</b>	按性別、僱傭類型(如全職或兼職)、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1.2</b>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率。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範疇 B2：健康與安全</b>			
<b>B2</b>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2 頁	我們的僱員 — 職業健康與安全
<b>關鍵績效指標 B2.1</b>	過去三年(包括報告年度)每年因工亡故的人數及比率。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2.2</b>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2.3</b>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2 頁	我們的僱員 — 職業健康與安全
<b>範疇 B3：發展及培訓</b>			
<b>B3</b>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54 頁	我們的僱員 — 培養人才
<b>關鍵績效指標 B3.1</b>	按性別及員工類型(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3.2</b>	按性別及員工類型劃分，每名僱員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61 頁	關鍵績效指標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範疇 B4：勞工準則：</b>			
<b>B4</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0頁	我們的僱員 — 僱傭及勞工慣例
<b>範疇 B5：供應鏈管理</b>			
<b>B5</b>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56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供應鏈管理
<b>B5.1</b>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62頁	關鍵績效指標
<b>B5.2</b>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6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供應鏈管理
<b>B5.3</b>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6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供應鏈管理
<b>B5.4</b>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6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範疇 B6：產品責任</b>			
<b>B6</b>	一般披露 有關所提供的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7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產品責任
<b>關鍵績效指標 B6.1</b>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	58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產品責任
<b>關鍵績效指標 B6.2</b>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	62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6.3</b>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	58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產品責任
<b>關鍵績效指標 B6.4</b>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	58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產品責任
<b>關鍵績效指標 B6.5</b>	描述消費者資料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8 頁	卓越的產品及服務 — 產品責任
<b>範疇 B7：反貪污</b>			
<b>B7</b>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 (a) 政策；及 (b) 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8 頁	營商誠信
<b>關鍵績效指標 B7.1</b>	於匯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62 頁	關鍵績效指標
<b>關鍵績效指標 B7.2</b>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8 頁	營商誠信
<b>關鍵績效指標 B7.3</b>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不適用	於報告期間，本集團並未向董事及員工提供反貪污培訓。

#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指引		頁碼	章節／說明
<b>範疇 B8：社區投資</b>			
<b>B8</b>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參與來了解發行人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59 頁	社區
<b>關鍵績效指標 B8.1</b>	專注貢獻範疇(如教育、環境關注、勞工需求、健康、文化、體育)。	59 頁	社區
<b>關鍵績效指標 B8.2</b>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如金錢或時間)。	59 頁	社區

# 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  
尖沙咀廣東道30號  
新港中心一座801-806室

T +852 2375 3180  
F +852 2375 3828

[www.moore.hk](http://www.moore.hk)

大華馬施雲  
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致偉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77至167頁的偉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擬備。

## 意見的基礎

我們根據國際審計準則(「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在該等準則下，我們的責任在我們的報告內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進一步闡述。根據國際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IESBA 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遵循IESBA守則履行其他道德責任。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於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 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在審計過程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為建築合約收益確認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

### 關鍵審計事項

#### 建築合約收益確認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8、5(a)及7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確認建築合約收益56,026,000新元。

貴集團基於合約活動進度確認建築合約收益，當中參照截至報告期末為完成履約責任的投入(相對為完成履約責任的預期總投入)。

確認合約工程相關收益及直接成本取決於管理層對項目進度及結果的估計，而有關估計乃基於所涉及主要承包商或供應商不時提供的協議、報價或其他信件以及管理層的經驗。為保持預算準確及緊貼近況，管理層定期檢討合約預算，方法為比較預算金額與實際產生金額以及評估進行中建築合約的盈利能力。

由於釐定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及相關合約工程進度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著眼於此方面。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在評估管理層對總合約收益、預算成本及相關合約工程進度的估計時，我們已執行以下步驟：

- a. 我們了解、評估及測試管理層在 貴集團建築項目預算流程及成本累積流程中採用的關鍵內部控制；
- b. 我們以抽樣方式檢查與客戶簽訂的合約、工程變更指令、付款憑證及其他信件，以評估管理層對總合約收益的估計是否合理；
- c. 我們與項目經理討論項目狀況、抽樣確認經選定項目的任何變更及申索，並獲取利潤波動的解釋。我們視情況檢查管理層的定期內部會議記錄及與客戶的信件，從而獲取確鑿證據；
- d. 我們檢查供應商所消耗建築材料的發票及交貨單、分包商的發票或付款申請、員工成本的工資記錄或其他支持文件以評估各個項目的進度，從而抽樣評估迄今為止所確認直接成本的準確性；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建築合約收益確認(續)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e. 我們按照最新預算成本及實際產生總成本重新計算合約工程估計進度；
- f. 我們通過比較實際結果與管理層對已完成建築合約的估計，抽樣評估經審批預算的可靠性；
- g. 我們根據合約工程估計進度檢查計算合約收益的算術準確性；及
- h. 我們比較根據報告期末所產生成本計算的百分比與根據外部測量師證書計算的百分比，抽樣評估進行中建築合約完工百分比的合理性，並調查任何經識別的重大差異。

# 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5(c)、20及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淨額及合約資產分別約為5,621,000新元及56,266,000新元，分別佔 貴集團總資產約5.6%及55.6%。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整期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總額分別約為250,000新元及124,000新元。

貴公司管理層定期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的充足性。

管理層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虧損撥備金額的估計乃基於各項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而作出，當中考慮相關客戶的信用狀況、賬齡分析、歷史結算記錄以及與之維持的貿易關係。管理層亦考慮可能影響客戶償還未償結餘能力的前瞻性資料。

由於管理層評估客戶可收回能力時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故我們著眼於此方面。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 a. 我們了解、評估及測試管理層用於管理、監視賬單及收款流程以及評估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可收回性的主要內部控制及程序；
- b. 我們取得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齡分析，並與管理層討論其對債務人背景及財務能力的評估、對與客戶之間糾紛所構成影響的評估以及建築項目任何不可預見延誤及可收回金額的信貸評估；
- c. 我們抽樣測試用於制定撥備矩陣的資料(包括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相對相關財務記錄及年末結算的完整性；
- d. 我們向管理層查詢於年末 (i) 每項已逾期重大貿易應收款項的狀況及(ii) 每項重大合約資產的賬單狀況，並以支持證據證實管理層的解釋；
- e. 我們評估撥備方法的適當性，並就管理層用於釐定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信貸虧損撥備的基準及判斷提出質疑，包括撥備矩陣所作分組的合理性、估計債務人虧損率的基準及前瞻性資料，尤其特別關注疫情影響的市場數據；



## 關鍵審計事項(續)

### 關鍵審計事項

###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續)

- f. 我們抽樣測試管理層用於釐定預期信貸虧損的關鍵數據的準確性及完整性；及
- g. 我們評估綜合財務報表所披露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評估資料是否充分適當。

##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 貴公司的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 貴公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以及董事釐定為必須的內部監控，以使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 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 綜合財務報表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根據協定的聘用條款僅向整體股東報告而非用作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對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任何責任及債務。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國際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倘有關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基礎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當中包括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情況下為消除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採用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此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此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大華馬施雲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洪錦航  
執業證書編號：P05419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收益	7	<b>57,117</b>	65,985
銷售成本		(52,731)	(46,251)
<b>毛利</b>		<b>4,386</b>	19,73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8	<b>5,060</b>	785
行政開支		(11,704)	(10,577)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20, 21	(161)	(45)
<b>經營(虧損)/溢利</b>	9	<b>(2,419)</b>	9,897
財務收入	11	<b>10</b>	13
財務成本	11	(897)	(766)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17	(392)	(325)
<b>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b>		<b>(3,698)</b>	8,819
所得稅開支	12	(78)	(2,095)
<b>年度(虧損)/溢利</b>		<b>(3,776)</b>	6,724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虧損)/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824)	6,769
非控股權益		48	(45)
		<b>(3,776)</b>	6,724
其他全面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02	—
<b>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b>		<b>202</b>	—
以下人士應佔年度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3,622)	6,769
非控股權益		48	(45)
		<b>(3,574)</b>	6,724
每股(虧損)/盈利(以每股新加坡分列示)			
基本及攤薄	13	(0.37)	0.85

上述綜合全面收益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b>17,332</b>	17,352
使用權資產	26	<b>1,427</b>	1,749
投資物業	15	<b>380</b>	1,910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7	<b>4,669</b>	661
其他金融資產	18	<b>86</b>	86
按金	22	<b>715</b>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8	<b>117</b>	206
		<b>24,726</b>	21,964
<b>流動資產</b>			
存貨	19	<b>908</b>	785
貿易應收款項	20	<b>5,621</b>	6,122
合約資產	21	<b>56,266</b>	42,65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2	<b>5,502</b>	5,763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b>207</b>	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b>8,059</b>	3,389
		<b>76,563</b>	59,757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4	<b>10,037</b>	10,07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25	<b>3,566</b>	5,036
合約負債	21	–	7
即期所得稅負債		<b>664</b>	2,017
銀行及其他借款	27	<b>32,861</b>	22,918
租賃負債	26	<b>657</b>	650
		<b>47,785</b>	40,703
<b>流動資產淨值</b>		<b>28,778</b>	19,054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b>53,504</b>	41,018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所得稅負債	28	12	–
銀行及其他借款	27	1,418	2,642
租賃負債	26	823	1,143
撥備	25	539	337
		<b>2,792</b>	<b>4,122</b>
<b>資產淨值</b>		<b>50,712</b>	<b>36,896</b>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9	1,915	5,850
股份溢價		15,475	–
重估儲備		586	586
其他儲備		10,413	4,563
匯兌儲備		202	–
保留盈利		20,416	24,240
		<b>49,007</b>	<b>35,239</b>
<b>非控股權益</b>		<b>1,705</b>	<b>1,657</b>
<b>權益總額</b>		<b>50,712</b>	<b>36,896</b>

上述綜合財務狀況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第77至167頁的綜合財務報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伍天送先生

董事  
伍沺華先生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新元	股份溢價 千新元	重估儲備 千新元	(附註) 千新元	匯兌儲備 千新元	保留盈利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非控股權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5,850	-	586	4,563	-	18,671	29,670	1,702	31,372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6,769	6,769	(45)	6,724
與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									
持有人的交易：									
股息(附註30)	-	-	-	-	-	(1,200)	(1,200)	-	(1,2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5,850	-	586	4,563	-	24,240	35,239	1,657	36,896
年度虧損	-	-	-	-	-	(3,824)	(3,824)	48	(3,77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	-	-	-	202	-	202	-	202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202	(3,824)	(3,622)	48	(3,574)
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根據重組消除股本(附註29)	(5,850)	-	-	5,850	-	-	-	-	-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29(v))	1,436	(1,436)	-	-	-	-	-	-	-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附註29(vi))	479	22,504	-	-	-	-	22,983	-	22,983
自股份溢價扣除的上市開支	-	(5,593)	-	-	-	-	(5,593)	-	(5,59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15	15,475	586	10,413	202	20,416	49,007	1,705	50,712

上述綜合權益變動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附註：其他儲備包括(i)本公司為上市而進行重組期間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與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各自的股本／實收資本總值之間的差額；及(ii)本集團於過往年度所收購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與支付予該等附屬公司股東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32(a)	(14,287)	(4,533)
已付所得稅		(1,330)	(1,686)
已收利息		10	13
<b>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15,607)</b>	<b>(6,206)</b>
<b>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2(b)	302	28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332)	(3,461)
貸款予關聯方		–	(200)
關聯方還款	22	2,200	–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17(i)	(4,400)	–
已抵押銀行存款變動		837	(1,044)
<b>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b>		<b>(4,393)</b>	<b>(4,420)</b>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已付利息		(877)	(747)
上市時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	29(vi)	22,983	–
已付股息		–	(1,200)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47,278	20,404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款		(34,336)	(11,656)
償還租賃承擔		(631)	(715)
支付發行股份直接應佔上市開支		(5,593)	(647)
<b>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b>		<b>28,824</b>	<b>5,439</b>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b>		<b>8,824</b>	<b>(5,187)</b>
於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34)	4,353
並非以新元計值銀行結餘的匯兌差額		69	–
<b>於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b>		<b>8,059</b>	<b>(834)</b>
<b>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的分析</b>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b>8,059</b>	3,389
銀行透支	27	–	(4,223)
<b>8,059</b>		<b>8,059</b>	<b>(834)</b>

上述綜合現金流量表應與隨附附註一併閱讀。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本集團的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主要營業地點為37 Kranji Link, Singapore 728643。

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以公開發售形式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主要在新加坡從事開展土木工程項目。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WG International (BVI) Limited(「WGI BVI」，一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且本集團的最終控制方為伍天送先生(「NTS」)、伍沺述先生(「NTK」)、伍沺華先生(「NTF」)、伍美玲女士(「NML」)及蔡桂林先生(「CKL」)(統稱「控股股東」)。

合約工程保留金的比較數字約1,602,000新元已由貿易應收款項重新分類至合約資產以符合本年度呈列方式。

## 2. 重組及呈列基準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旗下公司為籌備上市而進行重組(「重組」)，據此，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有關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五日的招股章程。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完成重組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由於若干納入本集團旗下公司之上的新控股公司既無商業實質亦不構成業務合併，本集團被視為因重組而產生的持續經營實體。因此，綜合財務報表採用合併會計原則編製，猶如重組於所呈列最早期間開始時已發生及當前集團架構一直存在。

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包括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的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整個報告期內或自其各自的成立、註冊成立或收購日期(視適用情況而定)以來一直存在。本集團編製綜合財務狀況表旨在呈列本集團現時旗下所有公司的財務狀況，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其各自的成立、註冊成立或收購日期(視適用情況而定)已存在。

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採用現有賬面值合併。重組時，概無金額獲確認為商譽的代價或收購方於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的公平值權益超過成本的部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所有重大集團內部交易、結餘及交易的未變現收益均於合併時對銷。除非有關交易提供已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香港公司條例」)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的披露規定編製。

綜合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就重估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計值的保單(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作出修訂。綜合財務報表以新加坡元(「新元」)呈列。除另有說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本公司董事認為港元(「港元」)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原因為就本公司本身的營運、投資及融資活動而言，業務交易主要以港元計值。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綜合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亦要求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行使判斷力。判斷或複雜程度較高的領域或假設及估計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要的領域於附註5披露。

### 採納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採納以下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所頒佈與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並強制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 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此外，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時，本集團已提前採納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除下文所述者外，採納上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對本集團當前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 提前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提前採納該修訂本。該修訂本為承租人引進新可行權宜方法，讓其可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是否構成租賃修訂。該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直接基於Covid-19而產生的租金寬減。

承租人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款項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寬免或豁免租賃款項入賬為可變租賃款項。相關租賃負債乃經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而相應調整於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確認。

本集團受惠於若干租賃的租賃款項豁免。本集團已終止確認因豁免租賃款項(分別採用該等租賃最初適用的貼現率)而消除的部分租賃負債，導致租賃負債減少約117,000新元，並已於本年度的損益內確認為可變租賃款項。

### 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

以下已頒佈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與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的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並須強制應用，惟本集團未有提前採納。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參考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間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年度改進	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

\* 該等修訂本的生效日期已無限期押後，惟繼續允許提前採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 重組及呈列基準(續)

### 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其修訂本(續)

本集團將於本集團首次應用該等修訂本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時或之後應用該等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修訂本。

本集團已開始評估首次採納與本集團有關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或修訂本對本集團產生的相關影響。根據本公司董事作出的初步評估，彼等預計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不會受到任何重大影響。

#### 持續經營

由於COVID-19疫情帶來負面影響，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3,776,000新元。儘管本集團的流動資產超出其流動負債約28,778,000新元，惟本集團的流動資產包括合約資產約56,266,000新元，將於客戶認證後重新分類為貿易應收款項。

鑑於有關情況，本公司董事已就編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評估採納持續經營基準的合適性。本公司董事已審閱涵蓋自本報告日期起計不少於十二個月的現金流量預測，並考慮以下各項：

- (i) 鑑於新加坡現時的全國防疫工作，本集團相信新加坡的COVID-19疫情將不會再引致進行阻斷，而建築活動於未來十二個月將繼續獲准進行；
- (ii) 本集團密切監察現有合約資產的付款應用及認證程序，當中考慮與客戶訂立的合約條款。隨著COVID-19疫情的防控措施陸續放寬，本集團有信心有關程序將順利進行；及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可動用承諾融資約68,892,000新元，本公司董事相信銀行借款將根據相關貸款協議所載計劃日期償還。

本公司董事有信心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可於自本報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在其財務責任到期時履行其財務責任。因此，本公司董事信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屬合適。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備擬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列如下。除另有註明外，該等政策於所有呈報年度一直貫徹應用。

### 3.1 附屬公司

#### 綜合賬目

附屬公司指本集團可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倘本集團承擔或享有參與實體活動所產生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對實體之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則本集團對該實體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自控制權轉予本集團日期起綜合入賬，自控制權終止日期起不再綜合入賬。

##### (a)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

######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自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可按個別交易基準選擇應用選擇性集中度測試，該測試容許簡化評估所收購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並非一項業務。若所收購之總資產的絕大部分公平值均集中於單一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則符合集中度測試。被評估的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所產生之商譽。倘符合集中度測試，則確定該組活動及資產並非業務，毋須再作評估。倘未符合集中度測試或收購方選擇不應用測試，則本集團應進行評估，以釐定是否存在共同對產出能力有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過程，以釐定該組活動及資產是否為業務。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將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入賬。因收購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的資產、對被收購方先前擁有人所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所發行股權的公平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在業務匯總中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然負債，初步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按逐項收購基準確認於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有所有權權益，權益持有人於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實體資產淨值，可按公平值或現有所有權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資產淨值之已確認金額計量。除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其他計量方法，否則所有其他非控股權益的部分按其收購日期公平值計量。

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 附屬公司(續)

#### 綜合賬目(續)

##### (a) 非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匯總(續)

######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續)

轉讓代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及被收購方任何先前股權在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超過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公平值的金額列為商譽。就議價購買而言，倘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及先前所持已計量權益總額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公平值，則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交易、集團公司間交易的結餘及未變現收益會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的減值憑證。附屬公司之申報金額已作必要調整，以符合本集團的會計政策。

##### (b) 不改變控制權的情況下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的變動

不導致失去控制權的非控股權益的交易按權益交易入賬，即作為以所有人身份與附屬公司權益持有人進行的交易。任何已付代價公平值與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已購有關應佔部分之間的差額於權益入賬。出售非控股權益時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內入賬。

##### (c) 出售附屬公司

倘本集團失去控制權，於實體的任何保留權益按失去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賬面值變動在損益確認。就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金融資產的保留權益而言，其公平值為初始賬面值。此外，先前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該實體的任何金額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的方式入賬，可能意味著先前在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的金額按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具體規定／准許，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移至其他股本類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 附屬公司(續)

#### 綜合賬目(續)

##### (d) 投資於附屬公司

投資於附屬公司(載於附註36)按成本扣除減值列賬。成本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入賬。

倘股息超出宣派股息期內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或如在獨立財務報表的投資賬面值超出綜合財務報表中被投資公司資產淨值(包括商譽)的賬面值，則須於自有關投資收到股息時對投資於附屬公司進行減值測試。

### 3.2 合營企業

合營企業指一項共同安排，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安排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是指按照合約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之控制權。共同控制權僅在相關活動要求共同享有控制權之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採用權益法入賬。根據權益會計法，投資初始按成本確認，其後進行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的收購後損益以及其他綜合收益變動。已收及應收合營企業的股息作為投資賬面值的減少進行確認。

當本集團應佔按權益列賬的投資的虧損等於或超出其於股本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長期應收賬款)時，本集團不會進一步確認虧損，除非其已代表其他實體承擔責任或作出付款。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自被投資方成為合營企業當日起採用權益法入賬。在收購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攤佔被投資方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任何差額均認為商譽，計入投資之賬面值。經重新評估後，本集團攤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投資成本之任何金額即時在收購投資期間內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可能出現減值。倘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投資之全部賬面值(包括商譽)會根據附註3.7所述政策作為單一資產進行減值測試。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2 合營企業(續)

倘本集團不再對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或於合營企業擁有共同控制權，則按出售於該被投資方之全部權益入賬，所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倘本集團保留於前合營企業之權益且該保留權益為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會於該日按公允值計量保留權益，而該公允值被視為於初始確認時之公允值。合營企業之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及出售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相關權益所得款項公允值間之差額，會於釐定出售該合營企業之收益或虧損時入賬。再者，本集團會將過去在其他全面收益中就合營企業確認之所有金額入賬，基準與該合營企業直接出售有關之資產及負債所規定之基準相同。因此，過往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該合營企業之損益會被重新分類到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損益中，於出售／部分出售相關合營企業後，本集團把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歸類到損益內作重列調整。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成為於聯營公司時，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於所有權權益有變時，概不會重新計量公允值。當本集團減少其於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但本集團繼續採用權益法時，本集團將過往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收益或虧損，按其減少所有權權益之相關比例重新分類至損益(倘該收益或虧損將在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在該等實體的權益比例進行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轉讓資產已發生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亦被抵銷。權益列賬的被投資人的會計政策已經作出必要的更改，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納的政策一致。

### 3.3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與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的內部報告方式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資源分配及對營運分部的表現評估，已被確定為作出策略決策的執行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4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的各公司的綜合財務報表所包括的項目乃使用該等公司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此乃由於本公司的營運、投資及融資活動等主要活動及交易均以港元計值。然而，本集團的主要經營實體的註冊成立國家及主要營業地點均位於新加坡。本集團的新加坡附屬公司及綜合聯屬實體釐定其功能貨幣為新元。

####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日或重新計量項目之估值當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該等交易產生的外匯盈虧及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以年末的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外匯盈虧於綜合收益表確認。

#### (c)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的所有實體（概無惡性通貨膨脹之貨幣）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於各財務狀況表呈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各收入報表的收入及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收購外國實體所產生的商譽及公平值調整，乃作為該外國實體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5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如有)列賬。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等項目直接產生的開支。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會計入資產的賬面值或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如適用)。被置換部分的賬面值會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維護費用在其產生的年內於綜合收益表支銷。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按預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其成本分配至其剩餘價值計算。所採用之年率為：

永久業權物業	50年
租賃物業	於租賃土地的剩餘租賃期內
電腦、辦公設備及家具及配件	1至5年
汽車	1至10年
廠房及機械	1至5年
翻新	於剩餘租賃期內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會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作出調整(如適用)。

倘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估計可收回金額，則資產賬面值將即時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附註3.7)。

出售收益及虧損乃通過比較所得款項與賬面值而釐定，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6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收取長期租金收益及／或資本增值或用作現時未釐定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確認，包括相關交易成本及(如適用)借款成本。

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隨後按公平值列賬，即獨立專業估值師每年釐定的公開市場價值。公平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基礎，如有需要，會就特定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公平值變動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內確認。

投資物業可定期進行翻新或裝修。主要翻新及裝修的成本會資本化為附加費用，且更換部件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維護、維修及微小改造的成本於產生時於損益內確認。

投資物業於出售或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不能獲取任何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因取消確認該投資物業而產生之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取消確認該投資物業的期間計入損益。

#### 轉讓

當且僅當展開另一方之經營租賃證明出現用途變動時，本集團將物業轉至或轉出投資物業。展開經營租賃一般為用途變動之證明。當物業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及存在用途變動證據時，視作發生用途變動。單憑管理層對物業用途的意向產生變動不足以證明其用途有所變動。用途變動的證據的例子包括：

- (a) 就投資物業轉至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開始業主自住或以業主自住為目的開始發展；
- (b) 就投資物業轉至發展物業而言，以出售為目的開始發展；
- (c)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轉至投資物業而言，終止業主自住；及
- (d) 就存貨轉至投資物業而言，開始租賃予其他人士。

用途變動乃基於對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所作評估而作出。有關事實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的業務計劃、財務資源及法律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7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非金融資產僅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減值虧損按資產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就評估減值而言，資產按可獨立識辨現金流(現金產生單位)的最低層次分類組合。除商譽外，已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審計。

### 3.8 金融資產

#### 3.8.1 分類

本集團按以下計量類別對其金融資產進行分類：

- (a) 其後按公平值計量(計入其他綜合收益或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
- (b)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有關分類取決於實體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現金流量的合約條款。

貿易應收款項為日常業務過程中已售貨品或已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款項。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合約工程的保留金除外)一般為30至45日，因此貿易應收款項全部分類為流動。

#### 3.8.2 確認及終止確認

常規性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當從金融金融資產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經已到期或經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之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轉讓時，金融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3 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本集團按其公允值計量金融資產，惟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除外，該等應收款項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初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允值或從中扣除(視適用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 按攤銷成本持有的債務工具

倘持作收回合約現金流量之資產之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利息，則按攤銷成本計量。倘債務投資於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且並非對沖關係之一部分，則其收益或虧損在該資產終止確認或減值時於損益中進行確認。該等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計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債務工具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為「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貿易應收款項初始確認為代價金額(無條件)，除非按公允值確認時含重大融資組成部分。本集團持有貿易應收款項以期收取合約現金流，故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計量。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實際利率乃按金融資產的預計可用年期或(倘適用)較短期間精確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已即場支付能構成整體實際利率的所有費用、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至初次確認時的賬面淨值的比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4 減值

本集團按前瞻性基準，評估其以按攤銷成本計量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為於金融資產的預計年期內按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即所有現金不足金額的現值)。所應用減值方法取決於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否顯著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於預計全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以及對於報告日期之當時狀況及未來狀況預測的評估作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虧損撥備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除非當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則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是否應以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乃根據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顯著上升而評估。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本集團考慮金融資產初始確認後的違約概率，及信貸風險是否於各報告期內持續大幅增加。為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本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的資產違約風險與初始確認日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其考慮可靠合理且具支持性的前瞻性資料，尤其包括以下指標：

- 債務人外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預計會導致債務人履行其責任的能力發生顯著變化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 債務人之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4 減值(續)

#####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 同一債務人的其他金融工作的信貸風險大幅增加；及
- 債務人預期表現及行為的重大變動，包括債務人的支付狀況變動及債務人經營業績的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假定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可予收回則當別論。

附註4.2(c)詳述本集團如何釐定信貸風險有否大幅增加。

本集團定期監察識別信貸風險是否顯著上升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酌情修訂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款項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上升。

##### 違約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違約事件在內部制訂或得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抵押品)時發生。

不論上文為何，本集團認為，已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後發生違約，惟本集團有合理及具理據資料來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標準更為恰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4 減值(續)

#####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以上違約事件(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發生時維持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維持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的重大財困；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困的經濟或合約理由而向借款人批出貸款人不會另行考慮的優惠；或
- (d) 借款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

#####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交易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困，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之時(例如交易對手方已清算或進入破產程序)，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已撇銷的金融資產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回程序實施強制執行，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

撇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回在損益中確認。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可能性、違約虧損率(即出現違約時的虧損幅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率的評估乃按照歷史數據進行，並就前瞻性資料作出調整。預期信貸虧損之估計反映無偏頗及概率加權之數額，其乃根據加權之相應違約風險而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到期支付予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異，並按於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4 減值(續)

#####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續)

倘預期信貸虧損按集體基準計量或迎合個別工具水平證據未必存在的情況，則金融工具按以下基準歸類：

- 一 逾期狀況；及
- 一 債務人的性質、規模及行業。

歸類工作經管理層定期檢討，以確保各組別成份繼續分擔類似信貸風險特性。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允許的簡易方式，當中規定預計年期虧損將於初始確認資產時予以確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內部信貸評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預期結算日期，並就債務人的特定因素、一般經濟狀況及於報告日期的現況及預測條件方向(包括貨幣時間值(如適用))的評估作出調整，對有重大結餘的債務人作個別評估，並對其他債務人作共同評估。

於各報告日期會重新評估估計違約比率，並考慮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臨信貸風險的最長合約期間。

倘本集團已於過往報告期間以相等於整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惟於當前報告日期釐定其不再符合整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於當前報告日期以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虧損撥備。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始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之任何變動均於損益中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有關項目包括並非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涵蓋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因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的或然代價安排而產生的金融資產以及其他須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按公允值列賬，而任何因此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不包括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或利息收入獨立於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呈列。

金融資產如屬以下各項，則分類為持作買賣：

- (i) 收購目的主要為於短期內出售；
- (ii) 屬於受集中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且有跡象顯示其於初步確認時近期確實出現短期獲利模式；或
- (iii) 並非財務擔保合約或並非指定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資產僅在於初步確認時指定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可消除或大大減少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情況時，方可如此指定。

本集團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主要管理人員保單。

本集團購入一份主要管理人員保單，當中包括投資及保險元素。該保單初步按已付保費金額確認，其後於各結算日按其現金退保價值計量。結算日的現金退保價值變動於損益中確認為主要管理人員保單的現金退保價值變動。倘受保人身故、保單退保或保單到期時，該投資將終止確認，而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虧損將於損益中確認。

#### 3.8.6 終止確認

本集團僅當來自資產之現金流量合約權利屆滿時，或當其轉讓金融資產及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予另一實體時，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之全部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8 金融資產(續)

#### 3.8.7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以及擬按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步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將金融資產及負債抵銷，並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淨金額。可合法強制執行權利不得取決於未來事件而定，且須在日常業務過程中以及倘公司或對手方一旦出現拖欠還款、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可強制執行。

### 3.9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兩者的較低者列賬。成本利用先進先出(「先進先出」)法釐定。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銷售價，減適用的可變銷售開支。

### 3.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報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銀行存款以及銀行透支。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銀行透支於流動負債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內顯示。

### 3.11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發行新股直接應佔新增成本，於權益顯示為所得款項的減項(扣除稅項)。

### 3.12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從供應商購買貨物或服務而付款的責任。如款項於一年或以內到期(或在正常業務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則貿易應付款項分類為流動負債。如並非分類為流動負債，則呈列為非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以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本集團僅在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方會終止確認該等金融負債。取消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3 銀行及其他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平值(扣除已產生交易成本)確認。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賬；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的任何差額於借款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在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

訂立貸款融資時支付的費用按貸款的交易成本確認，惟以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提取者為限，在此情況下，該費用將遞延入賬直至提取為止。如並無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額度將會很有可能被提取，則該項費用資本化為流動資金服務的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以延遲償還負債至報告期末後至少12個月，否則借款分類為流動負債。

### 3.14 借款成本

可直接歸屬且需經較長時間的購建或生產活動方能達至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態的合資格資產的一般及特定借貸成本，計入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達至其預定可使用或出售狀況為止。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

### 3.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稅項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確認，惟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除外。在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入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 (a) 即期所得稅

即期所得稅支出根據本集團旗下的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收入的國家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務法例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例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報稅表的狀況。管理層根據預期將向稅務機關支付的稅款作出撥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5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續)

#### (b) 遲延所得稅

對於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之間產生的暫時性差額，使用負債法確認遞延所得稅。然而，若遞延稅項負債因商譽的初始確認而產生，則亦不作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或應課稅損益，則不會將遞延稅項資產記賬。遞延所得稅乃以於財務狀況表日期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釐定，並預期於變現相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結算遞延所得稅負債時應用。

僅於可能出現未來應課稅溢利，使暫時性差額得以使用時，方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

倘本集團能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及該等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備，則不會就外國業務投資賬面值與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定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 (c) 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但有意以淨額基準結算結餘徵收所得稅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6 僱員福利

除非成本合資格資本化為資產，否則僱員福利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

#### (a) 退休金責任

定額供款計劃是新加坡中央公積金(「中央公積金」)退休金計劃，據此，本集團向獨立實體支付定額供款。該等供款於提供相關服務的期間確認為開支。一旦支付供款，本集團不再承擔其他付款責任。

#### (b) 花紅計劃

倘本集團因僱員提供的服務而承擔現有法定或推定責任，並可對該責任作出可靠的估計，則預期花紅款項成本確認為負債。花紅計劃負債按預期結算時將支付的金額計量。

#### (c)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的年假權利於僱員應享有時確認。本集團已就僱員於截至財務狀況表日期提供服務享有年假的估計負債作出撥備並按照附註3.17確認。

### 3.17 撥備

當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義務；很可能需要有資源的流出以結算義務；及金額已被可靠估計時，則確認撥備。不會就未來經營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義務，其需要在結算中有資源流出的可能性，則可根據義務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義務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現率按照預期需結算有關義務的支出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義務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財務成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8 收益確認

收益按本集團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提供服務而收取或應收代價的公允值計量。

倘合約涉及多項有關銷售的因素，交易價格將基於其相對獨立售價分配至各履約責任。倘獨立售價不可直接觀察，則其根據預期成本加利潤率或經調整市場評估法(取決於是否可得到可觀察資料)進行估計。

收入在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確認。視乎合約條款及合約所適用的法律，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可能於一段時間內或在某個時點被轉移。

倘本集團在履約過程中滿足下列條件，則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

- 提供客戶同時接收及消耗的所有利益；
- 於本集團履約時創建或增加由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並無創建對本集團有替代用途的資產，且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迄今已完成履約的款項。

倘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在一段時間內轉移，則會參照在整個合約期間已完成履約責任的進度進行收益確認。否則，收益會於客戶獲得貨物或服務控制權的時點確認。確認收益的具體標準如下所述。

#### (a) 合約工程收益

本集團為主要承建商及分包商，專門提供公用事業基礎設施工程服務，包括電力電纜、光纖電訊網絡、下水道及其他土木工程服務。倘合約涉及增強客戶在本集團履行時控制的資產的工程時，本集團將與客戶的合約分類為合約工程。本集團主要負責履行合約，並酌情選擇分包商及酌情決定分包商的定價。

本集團須辨識合約中的履約責任。履約責任為合約中就向客戶轉移貨物或服務所作承諾。由於建設工程無法獨立區分，因此本集團將所有工程合約所有的要素視為單一履約責任。建造合約有多個組成部分，包括計劃及安排所需人力、提供機器及原材料，以及監察工作進度。建造資產及所提供之服務可能為高度依賴或綜合性質。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8 收益確認(續)

#### (a) 合約工程收益(續)

於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考慮是否存在任何融資部分等因素。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表現相符，以及延遲付款是否出於財務原因。承諾貨物轉讓與客戶付款之間的期限可能超過一年，主要包括應收客戶保留金。管理層認為該等應收款項並無重大融資成分，原因為有關付款條款屬行業慣例。因此，本集團並未就資金的時間價值調整任何交易價格。

本集團採用輸入法於一段時間內逐步確認合約工程所得收益，即根據實際產生成本相對估計總成本的比例。

#### 可變代價

就包含可變代價(來自港口相關服務收入)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預期價值法估計本集團有權收取的代價金額。

可變代價的估計金額僅在以下情況方會計入交易價格：於計入交易價格時很大可能不會導致其後關乎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得解決時出現收入大幅撥回。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更新估計交易價格(包括更新評估有關可變代價的估計是否受到限制)，以真實反映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情況以及於報告期內該等情況發生的變化。

作出有關估計(如適當)時考慮到本集團因竣工延期而招致合約罰款或清算賠償的可能性，致使僅當已確認累計收益金額將很可能不會出現重大撥回時方始確認收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清算賠償被視為可變代價，而當合約收益很大可能不會撥回時，將有關金額計入收益。除向客戶保證相關合約工程將按雙方的意願進行的有關保證外，本集團並無其他保證或退款義務。

倘於任何時間估計完成合約所需成本超過合約項下代價的餘下金額，則將預期虧損立即確認為開支。

僅在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取得代價下，進度付款方會按照合約條款記帳並確認為貿易應收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8 收益確認(續)

#### (a) 合約工程收益(續)

##### 可變代價(續)

當本集團根據合約所載付款條款於無條件享有代價前確認收益，則合約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合約資產按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評估，並於代價權變為無條件時重新分類至應收款項。當客戶在本集團確認相應收入前支付代價時，合約負債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倘本集團於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擁有無條件接受代價之權利，則亦將確認合約負債。在此情況下，亦會確認相應的應收款項。對於與客戶簽訂的單一合約，呈列淨合約資產或淨合約負債。對於多個合約，不相關合約之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不以淨額為基礎呈列。

合約工程的保留金於維修期及／或缺陷責任到期後，按各自的合約條款重新分類至貿易應收款項。

#### (b)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創造或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因此於期內向客戶提供道路銑刨及道路重鋪服務以進行道路修補工作所得的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按時間推移採用輸入法，根據實際發生的成本與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因此，這表明收入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 (c)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向客戶提供輔助支援服務的收益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期間於一段時間內確認。該等活動包括根據需要提供技術援助、勞動力或機器及設備，並根據固定單價向客戶收取費用。本集團根據所提供的實際服務確認收益，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使用該等收益。此乃根據實際花費的工時相對於總預期工時的成本確定。因此，這表明於一段時間內確認收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8 收益確認(續)

#### (d) 銷售貨物及銑刨廢料

本集團銷售銑刨廢料及其他原料等貨物。收益在貨物控制權轉移至客戶時(即產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且並無未履行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產品。當產品已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風險及虧損已經轉移至客戶時達成交付，無論客戶是否已根據銷售合約驗收產品，或本集團擁有客觀證據支持驗收的所有條件已經達成。

### 3.19 租賃

#### (a) 出租人

擁有權所附帶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由本集團保留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該等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收入(扣除授予承租人之任何優惠)使用直線法按租期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協商及安排經營租賃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與租賃收入相同之基準於損益內確認為開支。

#### (b) 承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資產可供使用之日將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按現值基準計量。

租賃負債包括下列租賃付款的現值淨額(倘適用)：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以指數或比率為基準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預期於餘值擔保項下承租人應付的款項；
- (d) 倘可合理地確定承租人會行使購買選擇權，則為該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e) 倘租賃期限反映行使該選擇權的承租人，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根據合理確定的延期選擇權的租金付款亦包括於負債的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9 租賃(續)

#### (b) 承租人(續)

租賃付款按租賃所隱含的利率(倘該利率能可靠釐定)或本集團的增量借款率貼現。

每期租金均分攤為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將在有關租賃期間於損益中支銷，以藉此制定每個期間對負債餘額之穩定期間利息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倘適用)：

- (a)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所得的任何租賃獎勵；
- (c)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修復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惟本集團採用實際權宜之計對與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產生的租賃負債作出調整除外。

使用權資產在資產的可使用年限和租賃期的較短者中以直線法折舊。折舊採用直線法在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如下：

土地	於租賃期內
辦公設備	2至5年

與低價值資產的租賃相關的付款以直線法於損益中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賃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IT設備和小件辦公家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19 租賃(續)

#### (b) 承租人(續)

##### 租賃修改

除本集團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的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外，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的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租賃修訂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以上相關資產的權利使租賃範圍增大；及
- 租賃代價增加的金額相當於擴大範圍對應的單獨價格，加上以反映特定合約的實際情況對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根據經修訂租賃的租期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通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以對租賃負債進行重新計量。當經修訂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額，將經修訂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

就因Covid-19疫情直接產生的租金寬減而言，本集團已選擇在滿足下列所有條件時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不評估有關變動是否為一項租賃修改：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之租賃之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之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之任何減少僅影響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寬減導致之租賃付款變動列賬之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租賃付款之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之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 3.20 股息分派

向本集團旗下公司的權益持有人分配的股息在權益持有人或董事(倘適用)批准的期間內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負債。

### 3.21 政府補助

當有合理保證會收到補助款並且本集團將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政府補助按其公平值確認。

與成本有關的政府補助予以遞延，並於使其與擬補償的成本對賬的所需期間內，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確認。

與資產有關的政府補助在非流動負債中列作遞延政府補助，並按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

### 3.22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讓負債所支付的價格，而無論有關價格可直接觀察所得或使用其他估值法估計得出。

公平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情況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及最具優勢市場須為本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須計及市場參與者能自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該資產出售予將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所產生的經濟效益。

本集團採納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充分數據以供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有以公平值計量或披露的資產及負債，已根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附註4.3所載公平值等級分類。

就按經常性基準於本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根據對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確定是否發生不同等級轉移。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

### 4.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類別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的賬面值與下列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類別有關：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金融資產</b>		
按公平值列賬：		
其他金融資產	<b>86</b>	86
按攤銷成本列賬：		
貿易應收款項	<b>5,621</b>	6,12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預付款項以及貨物及服務應收稅款	<b>2,207</b>	3,4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b>207</b>	1,04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059</b>	3,389
	<b>16,094</b>	14,026
<b>金融負債</b>		
按攤銷成本列賬：		
貿易應付款項	<b>10,037</b>	10,07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不包括應付員工成本及撥備	<b>956</b>	2,537
銀行及其他借款	<b>34,279</b>	25,560
租賃負債	<b>1,480</b>	1,793
	<b>46,752</b>	39,965

### 4.2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使其面臨市場風險（包括利率風險及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等多種金融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主要針對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因素，並尋求盡量減少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財務部門在董事的監督下開展財務風險管理。董事規定整體風險管理的原則。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a) 利率風險

按浮動利率發行的計息金融資產／負債使本集團面臨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大部分不受市場利率變動所影響。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自銀行存款及銀行及其他浮息借款。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工具合約對沖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會監察利率風險，當預期有重大利率風險時考慮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 敏感度分析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計利率上升／下降50個基點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將使本集團的年內除稅後虧損增加／減少約108,000新元(二零一九年：本集團除稅後溢利減少／增加約88,000新元)。上升／下降50個基點代表管理層對下一年度報告日期間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 (b)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附屬公司在新加坡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新元計值及結算，與其功能貨幣相同，故本集團的外匯風險極低。

目前，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其非新元資產及負債的比例管理外匯風險。

#### (c)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抵押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合約資產以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倘對手方未能於各報告期末履行彼等的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已確認金融資產的最大信貸風險為該等資產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賬面值。管理層已制定信貸政策，並持續監察及控制此等信貸風險。其考慮現有的合理提供支持的前瞻資料。

本集團有三類資產須遵守預期信貸虧損模式：

- 貿易應收款項，
- 合約資產，及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本集團僅與認可及信譽昭著之第三方進行買賣。本集團之政策為所有有意按信貸條款進行買賣之客戶，須接受信貸審計程序。此外，應收款項結餘持續受監管，故本集團承受壞賬之風險並不重大。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簡化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對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自初始確認起採用全期預期虧損撥備。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個別或根據撥備矩陣進行減值評估。

除有大額結餘或信貸減值的客戶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外，其餘貿易應收款項根據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並參考12個月內的還款記錄及在此期間經歷的相應過往信貸虧損，按撥備矩陣進行分組。過往虧損率乃經調整以反映影響客戶結清應收款項能力的宏觀經濟因素的現時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新加坡國內生產總值增長及失業率為最關鍵因素，而鑑於COVID-19大流行及市場指數的若干重大變動，此等因素應用於迴歸模型中，並根據該因素的預期變動相應調整過往虧損率。

貿易應收款項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即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個別	總計
預期虧損比率	0.01%-0.55%	0.05%-4.25%	0.13%-8.12%	0.37%-12.03%	0.43%-16.71%	100%	
賬面總值(千新元)	3,939	1,162	67	130	361	212	5,871
虧損撥備(千新元)	2	4	-*	15	17	212	250
二零一九年	即期	逾期1至30天	逾期31至60天	逾期61至90天	逾期超過90天	個別	總計
預期虧損比率	0.05%-0.59%	0.15%-1.08%	0.32%-2.32%	0.66%-4.64%	1.17%-12.98%	100%	
賬面總值(千新元)	3,243	2,406	181	37	298	191	6,356
虧損撥備(千新元)	5	6	3	-*	29	191	234

\* 少於1,000新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的風險特徵與同類型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基本相同。因此，本集團認為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為合約資產虧損率的合理近似值，並將上述確定的前瞻資料納入合約資產損虧損撥備的估算範圍。

合約資產虧損撥備釐定如下：

	預期虧損比率 千新元	虧損撥備 千新元	賬面總值 千新元
二零二零年	0.22%	124	56,390
二零一九年	—	—	42,647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在無法合理預期收回時予以撇銷。無法合理預期收回的指標包括(其中包括)債務人未能對本集團作出還款計劃，以及長期未能支付合約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以及合約資產的減值虧損於經營溢利內呈列為減值虧損淨額。其後收回先前已撇銷的金額於則計入表內的同一項目。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變動分別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及21披露。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集中信貸風險，來自本集團五大客戶的貿易應收款項總額約為4,590,000新元(二零一九年：4,369,000新元)，佔貿易應收款項78%(二零一九年：69%)。本集團的主要客戶均為信譽及財務狀況良好的機構。管理層認為，有關信貸風險有限。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就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其可回收程度及可收回性受到密切監控，本集團與交易對手保持密切溝通。根據歷史經驗，該等結餘中的大部分在到期後不久結算，因此相關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已確認減值虧損並不重大。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存款均存置於信譽良好的金融機構，有關金融機構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良好信貸評級。管理層相信有關資產並無重大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描述	貿易應收款項／ 合約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表現理想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至中等，並無任何 已逾期款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表現不理想	內部或外部資料來源顯示，自初次確認以來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無信貸減值
表現欠佳	有證據顯示資產有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有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券顯示債務人面臨嚴重財政困難， 而本集團並無實際前景可收回款額	撤銷款額	撤銷款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c) 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細列出本集團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有關資產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附註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賬面總值	賬面總值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貿易應收款項	20	表現理想 表現欠佳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無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有信貸減值)	5,659 212 2,207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不包括 預付款項以及貨物及 服務應收稅款	22	表現理想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3,471
已抵押銀行存款	2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2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不適用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059
其他項目：				
合約資產	21	表現理想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56,390
42,647				

附註：

- (i) 就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簡化法，以計算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採用撥備矩型個別及／或共同評估預期信貸虧損，並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作出前瞻估計調整後適當分類。
- (ii)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使用對手方的逾期資料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結餘並無逾期。
- (iii) 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分別存置於受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及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的新加坡及香港銀行。鑑於新加坡及香港銀行體系穩定，且國際評級機構給予此等銀行高信貸評級，預期虧損撥備低至接近零。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透過一系列方式(包括有序變現短期金融資產、應收款項及本集團認為合適的若干資產)及短期及長期借款維持流動資金。本集團旨在透過利用可供動用承諾信貸額度及計息借款，維持資金的靈活彈性，讓本集團於可見將來繼續經營其業務。

下表呈列根據於報告日期至合約到期日的餘下期間按有關到期情況劃分的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分析。該表所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折現現金流量及本集團須支付的最早日期。由於折現的影響不大，於1年內到期的結餘(銀行及其他借款以及租賃負債除外)與其賬面值相等。

	按要求 千新元	1年內 千新元	1至2年 千新元	2至5年 千新元	5年以上 千新元	未折現 現金流量 總額 千新元	於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賬面值 千新元
<b>二零二零年</b>							
貿易應付款項	-	10,037	-	-	-	10,037	10,037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不包括應付員工成本及撥備	-	956	-	-	-	956	956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利息	31,585	1,682	717	700	-	34,684	34,279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	-	706	437	436	-	1,579	1,480
	<b>31,585</b>	<b>13,381</b>	<b>1,154</b>	<b>1,136</b>	<b>-</b>	<b>47,256</b>	<b>46,752</b>
<b>二零一九年</b>							
貿易應付款項	-	10,075	-	-	-	10,075	10,07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不包括應付員工成本及撥備	-	2,537	-	-	-	2,537	2,537
銀行及其他借款，包括利息	20,970	2,071	1,540	1,193	-	25,774	25,560
租賃負債，包括利息	-	712	536	552	139	1,939	1,793
	<b>20,970</b>	<b>15,395</b>	<b>2,076</b>	<b>1,745</b>	<b>139</b>	<b>40,325</b>	<b>39,965</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2 財務風險因素(續)

#### (d) 流動資金風險(續)

下表根據於貸款協議所載協定的預定還款額，概括附有按要求還款條款之銀行貸款之到期日分析。該等款項包括以合約利率計算之利息支出。因此，該等款項超過於上文到期日分析所列「按要求」時間範圍內所披露之款項。

計及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董事認為銀行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立即還款。董事認為該等貸款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的預定還款日期償還。

到期日分析 — 根據預定還款額而須受按要求還款條款規限的銀行借款：

	1年內 千新元	1至2年 千新元	2至5年 千新元	5年以上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26,239	1,095	3,617	131	31,082
利息	180	84	134	7	405
	<b>26,419</b>	<b>1,179</b>	<b>3,751</b>	<b>138</b>	<b>31,487</b>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銀行借款	15,845	467	176	160	16,648
利息	164	15	28	14	221
	<b>16,009</b>	<b>482</b>	<b>204</b>	<b>174</b>	<b>16,86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3 公平值估計

下表按用於計量公平值之估值技術所用輸入數據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工具。有關輸入數據乃按下文所述分類為公平值層級內的三個層級：

- 第一層：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除了第一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作為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觀察的輸入數據。
- 第三層：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非可觀察輸入數據)。

年內，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並無轉移。

#### (i) 並非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 (ii) 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第二層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按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一主要管理人員保單(附註18)		86	86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層及第二層公平值計量之間並無轉移，第三層公平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

人壽保險保單的公平值乃參考金融機構定期報告的退保現金價值而釐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4. 財務風險及資本管理(續)

### 4.4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乃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為權益持有人創造回報及為其他利益相關者提供利益以及維持最佳資本架構以降低資本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權益持有人之股息金額、向權益持有人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本集團按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基準監察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按租賃負債及銀行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計算。總資本按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權益」加債務淨額計算。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租賃負債(附註26)	1,480	1,793
銀行及其他借款(附註27)	34,279	25,560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已抵押銀行存款(附註23)	(8,266)	(4,433)
債務淨額	27,493	22,920
權益總額	50,712	36,896
總資本	78,205	59,816
債務淨額對總資本比率	35%	38%

根據本集團的借貸融資條款，本集團須遵守若干財務契諾。

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變動。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持續予以評估，並且乃根據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而作出，包括對相信在有關情況下屬合理之未來事件之預期。

本集團就未來作出有關估計及假設。顧名思義，得出的會計估計甚少與有關實際結果相同。有重大風險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討論如下。

### (a) 為確認收益而計量合約工程的進度

本集團計量合約工程的進度，並根據迄今為止的實際工程成本佔合約工程的預算總成本的比例確認其收益。由於在該等項目中開展的活動的性質，項目活動的訂立日期及活動完成的日期可能分為不同的會計期間。

管理層於建築合約開始時估計收入及預算成本，並定期評估建築工程的進度，以及範疇改變、索償、爭議及違約賠償金的財務影響。預算成本主要包括勞工成本、分包費用、材料及消耗品以及其他成本，由管理層作出估計。倘預算成本估計發出任何重大改變，將影響計量進度，其推動某一會計期間合約工程的收入確認。管理層通過審查實際產生的金額並與之前的估計金額進行比較，不斷對預算的相關性進行定期審查，以減輕重大差異的風險。

### (b) 即期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新加坡所得稅。於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需要作出重大判斷。最終稅項釐定涉及之眾多交易及計算方式尚不確定。本集團已根據額外稅項是否將應付之估計確認預計稅項審計事宜之負債。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則有關差異會影響於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內之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與若干暫時差額及稅項虧損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於管理層認為可能有未來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暫時差額或稅項虧損時確認。如預期與原來的估計有差別，該等差別將影響該等估計有變動的期間的即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5.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 (c)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

預期信貸虧損為通過評估一系列可能的結果並經考慮過往事項、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評估後確定的信貸虧損的無偏概率加權估計。

本集團針對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逐項或使用撥備矩陣進行兼職評估。

除大額結餘或信貸虧損的客戶單獨評估減值外，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由於具有相若信貸風險特徵的不同債務人組別，撥備率乃基於內部信貸評級。撥備矩陣乃按相關過往虧損率釐定，經計及毋須繁苛成本或工作即可獲得的合理且有理據的前瞻性資料。於各報告日期，預期損失率會重新予以評估，並考慮前瞻性資料之變動。

評估須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當未來實際結果或預期與原本估計不同時，該等差異將影響估計有所變動的期內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的賬面值以及信貸虧損撥備。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乃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估計剩餘價值折舊。該估計基於資產對本集團的預期效用及類似資產的管理經驗，並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實際經濟壽命可能與估計可使用年期不同，並且管理層估計的變化可能導致折舊年期發生變化，並因此導致未來期間的折舊開支發生變化。

### (e) 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投資物業乃按公平值列帳，其根據外聘合資格專業估值師進行估值。估值師乃根據涉及若干市況估計的估值方法釐定公平值。因依賴該等估值報告，管理層已行使判斷及信納估值所用假設能反映現行市況。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6. 分部資料

主要經營決策者指檢討本集團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的本公司執行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基於有關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除所得稅後(虧損)／溢利評估表現，並將所有業務納入為單一經營分部。

本集團主要透過新加坡營運公司從事土木工程項目的一般建築項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呈報以供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資料集中於營運公司之整體經營業績，此乃由於本集團之資源整合，並無獨立之經營分部財務資料。因此，並無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所有活動(若干合營企業的除外)均在新加坡進行，且本集團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位於新加坡。因此，並無呈列地域分析。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三名(二零一九年：三名)客戶單獨佔本集團總收益的10%以上。該等客戶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的收益概述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客戶1	<b>25,927</b>	12,201
客戶2	<b>12,399</b>	不適用
客戶3	<b>7,057</b>	19,709
客戶4	不適用	8,2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7. 收益

本集團的收益來自以下收益來源中隨時間推移及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物及服務：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所得收益	<b>52,386</b>	58,098
道路銑刨及重鋪服務	<b>3,640</b>	6,264
輔助支援及其他服務	<b>618</b>	984
銷售貨物及銑刨廢料	<b>473</b>	639
	<hr/> <b>57,117</b>	<hr/> 65,985
確認收益：		
隨時間推移	<b>56,644</b>	65,346
於某一時間點	<b>473</b>	639
	<hr/> <b>57,117</b>	<hr/> 65,985

##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其他收入：		
投資物業的租金收入	<b>20</b>	24
政府補助(附註(i))	<b>4,797</b>	235
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附註(ii))	<b>117</b>	–
其他	<b>55</b>	145
	<hr/> <b>4,989</b>	<hr/> 404
其他收益淨額：		
匯兌差額(虧損)／收益淨額	<b>–*</b>	(2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附註(iii)及32(b))	<b>92</b>	45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淨額	<b>(1)</b>	–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虧損(附註15)	<b>(20)</b>	(50)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的退保現金值變動(附註18)	<b>–*</b>	1
	<hr/> <b>71</b>	<hr/> 381
	<hr/> <b>5,060</b>	<hr/> 785

\* 少於1,000新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續)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政府補助主要包括新加坡政府為支持建築業發展而發放的加速重啟建築業援助配套、外籍工人徵稅回扣及就業支持計劃(「就業支持計劃」)。特別是，就業支持計劃為僱主提供工資援助，以於COVID-19疫情期間留聘本地僱員。該等獎勵以現金支付的形式授予，且該等補助概無附帶任何未實現的條件或或然事項。
- (ii) 其指出租人因Covid-19所造成直接影響而授予的租賃付款豁免。於阻斷期內，若干租賃物業的出租人提供兩個月的租金豁免。本集團採用讓承租人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寬減是否構成租賃修訂的實際權宜之計，而將租金寬減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入賬的方式，與其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將變動列賬的方式一致(倘變動並非租賃修訂)(附註26)。
- (iii)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關聯公司出售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代價為473,000新元，確認出售收益約387,000新元。

## 9. 經營(虧損)/溢利

年內經營(虧損)/溢利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列賬：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所用原材料及消耗品(附註(a))	7,739	8,046
分包費用(附註(a))	15,925	10,848
場地費用(附註(a))	2,121	1,794
撇減存貨(附註(a))	4	-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90	230
— 非審計服務(附註(b))	46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附註14)	4,651	4,43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6(ii))	760	72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附註10)	20,680	19,666
保險開支	1,187	533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有關的開支(附註26(ii))	25	62
上市開支	958	3,532

附註：

- (a) 計入銷售成本的金額。
- (b) 非審計服務指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提供的商定程序服務。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工資、薪金及花紅	<b>19,192</b>	18,211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附註)	<b>1,056</b>	861
員工福利	<b>432</b>	594
	<b>20,680</b>	19,666
銷售成本	<b>15,308</b>	15,755
行政開支	<b>5,372</b>	3,911
	<b>20,680</b>	19,666

附註：

中央公積金是一項強制性社會保障儲蓄計劃，由僱主和僱員的供款供資。根據中央公積金法(新加坡法例第36章)(「中央公積金法」)，僱主有義務為所有新加坡公民僱員或新加坡的永久居民僱員按工資的5%至20%作中央公積金供款。中央公積金供款不適用於外籍人士。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中包括2名(二零一九年：2名)董事，彼等之薪酬於附註35分析中反映。已付／應付餘下3名人士之酬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工資、薪金及實物福利	<b>575</b>	562
花紅	<b>242</b>	103
退休福利成本 — 定額供款計劃	<b>38</b>	34
	<b>855</b>	69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0.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續)

###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餘下3名最高薪酬人士之酬金介乎以下組別：

酬金組別	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1港元至500,000港元(相當於1新元至84,745新元)	—	—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84,746新元至169,496新元)	—	—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相當於169,497新元至254,235新元)	—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相當於254,236新元至338,983新元)	3	1
	<hr/>	<hr/>
	3	3

董事或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概無收取本集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 11. 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

財務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千新元	
利息來自：				
— 銀行存款	9		1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		12	
	<hr/>		<hr/>	
	10		13	
財務成本				
利息來自：				
— 銀行及其他借款	805		671	
— 租賃負債(附註26(ii))	72		76	
— 恢復成本折現轉回(附註25)	20		19	
	<hr/>		<hr/>	
	897		76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開支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即期稅項</b>		
— 本年度 — 新加坡(附註(d))	—	2,006
— 過往年份(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	34
<b>遞延稅項</b>		
— 本年度(附註 28)	<b>101</b>	55
<b>所得稅開支</b>	<b>78</b>	2,095

附註：

- (a) 根據開曼群島現行法律，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增值稅。此外，於本公司向其股東派發股息時亦不會徵收開曼群島預扣稅。
- (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公司旗下附屬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並無應課稅收入，故並無計提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 (c)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一九年：無)。
- (d) 本集團主要於新加坡經營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加坡所得稅乃就估計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17%計提撥備(二零一九年：1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2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的稅項與使用本集團旗下公司已頒佈的稅率計算的理論金額有所不同，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698)	8,819
加：應佔合營企業虧損，扣除稅項	392	32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及應佔合營企業虧損	(3,306)	9,144
按17%計算的稅項(二零一九年：17%)	(562)	1,554
其他司法權區不同稅率的影響	13	–
稅收獎勵(附註(i))	(7)	(52)
毋須課稅收入	(466)	–
不可扣稅開支	1,061	809
法定所得稅豁免(附註(ii))	–	(52)
未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	215	46
未確認可扣減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153)	(244)
過往年份(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23)	34
所得稅開支	78	2,095

附註：

- (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務優惠與新加坡國內稅務局(IRAS)實施的企業所得稅退稅有關(二零一九年：相同)。
- (ii)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稅項豁免與正常應課稅收入首筆10,000新元75%的稅項豁免，以及正常應課稅收入下一笔190,000新元50%的稅項豁免有關(二零一九年：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3 每股(虧損)／盈利

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通過將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虧損)／盈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千新元)	<b>(3,824)</b>	6,769
股份數目：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1,023,301</b>	798,000

用於計算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資本化發行797,999,800股股份(附註29(v))的影響作出追溯調整，猶如該等股份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已發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盈利金額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金額相同(二零一九年：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電腦、辦公設備及廠房及機械						
永久業權	物業	租賃物業	汽車	家具及配件	廠房及機械	翻新	總計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期初賬面淨值	-	8,387	3,310	146	5,333	176	17,352
添置	-	-	1,396	77	1,799	60	3,332
轉撥自投資物業(附註15)	1,510	-	-	-	-	-	1,510
撇銷	-	-	-	-	(1)	-	(1)
出售(附註32(b))	-	-	(141)	-	(69)	-	(210)
折舊	(24)	(1,037)	(1,306)	(99)	(2,133)	(52)	(4,651)
期末賬面淨值	1,486	7,350	3,259	124	4,929	184	17,33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510	14,339	12,241	932	14,048	804	43,874
累計折舊	(24)	(6,989)	(8,982)	(808)	(9,119)	(620)	(26,542)
賬面淨值	1,486	7,350	3,259	124	4,929	184	17,332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租賃物業 千新元	汽車 千新元	家具及配件 千新元	廠房及機械 千新元	翻新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b>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b>						
<b>期初賬面淨值</b>						
期初賬面淨值	9,424	2,953	168	5,833	210	18,588
添置	–	1,793	103	1,543	22	3,461
出售(附註32(b))	–	(141)	(2)	(124)	–	(267)
折舊	(1,037)	(1,295)	(123)	(1,919)	(56)	(4,430)
<b>期末賬面淨值</b>						
期末賬面淨值	8,387	3,310	146	5,333	176	17,352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成本	14,339	11,821	855	12,457	744	40,216
累計折舊	(5,952)	(8,511)	(709)	(7,124)	(568)	(22,864)
<b>賬面淨值</b>						
賬面淨值	8,387	3,310	146	5,333	176	17,352

本集團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3,420	3,186
行政開支	1,231	1,244
	<b>4,651</b>	<b>4,430</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8,836,000新元(二零一九年：8,387,000新元)之物業已用作為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作抵押(附註2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融資租賃持有賬面值分別約為2,049,000新元及2,439,000新元(二零一九年：分別2,493,000新元及3,318,000新元)的汽車以及廠房及機械。有關資產已用作為相關融資作抵押(附註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於一月一日	<b>1,910</b>	1,96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1,510)	–
於損益內確認的公平值虧損淨額(附註8)	<b>(20)</b>	(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380</b>	1,91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佔用其中一處投資物業作外籍勞工臨時宿舍，作為COVID-19 疫情期間臨時收容措施之一。該等用途改變經新加坡人力部批准，並因此將該等物業列為自用物業(附註14)。工人臨時宿舍許可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到期後，本公司董事將決定繼續佔用該物業作其他行政用途。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由合資格估值師萊坊測量師行有限公司進行，以釐定投資物業於轉撥至自用物業日期及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的公平值。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獨立估值由合資格估值師萊坊測量師行有限公司進行，以釐定投資物業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管理層與外聘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緊密合作，以就公平值計量制定合適之估值及輸入數據，並不時向董事會匯報。

公平值虧損於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並計入其他收益淨額(附註8)。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公平值約為380,000新元(二零一九年：1,910,000新元)之投資物業已用作為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款作抵押(附註2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日後維護及保養擁有尚未撥備的合約責任(二零一九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續)

投資物業已出租予第三方(附註8)。以下款項在損益中確認：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租金收入	20	24
直接經營開支	(13)	(30)
	<hr/>	<hr/>
	7	(6)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址	說明／現有用途	期限
25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1 #02-01 Admiralty Industrial Park Singapore 757743	分層工廠單位	租約為期60年， 自一九九五年一月九日起生效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投資物業詳情如下：

地址	說明／現有用途	期限
25 Woodlands Industrial Park E1 #02-01 Admiralty Industrial Park, Singapore 757743	分層工廠單位	租約為期60年， 自一九九五年一月九日起生效
31 Mandai Estate #05-04/05 Innovation Place Singapore 729933	兩個合併分層工廠單位	永久業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續)

### 公平值層級一 經常性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分類至公平值層級第三層。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一層、第二層及第三層之間概無轉移(二零一九年：相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工廠單位

相同資產 活躍市場報價 (第1級) 千新元	可觀察輸入 數據 (第2級) 千新元	其他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3級) 千新元
	-	380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工廠單位

-	-	1,910
---	---	-------

本集團之政策為於事件發生當日或情況改變引致轉移時，方可確認公平值層級之轉入及轉出。

### 本集團的估值程序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由估值師根據新加坡測量師與估價師學會(SISV)估值準則及指引以及國際評估準則(IFVS)釐定(二零一九年：相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5. 投資物業(續)

### 估值技術

公平值乃定義為「資產或負債經過適當推銷後，自願買家及自願賣家於雙方均在知情、審慎及非強迫情況下於估值日期進行公平交易中所交換之估計金額」。該公平值反映投資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

以下為投資物業估值時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的概要：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物業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比率
工廠	銷售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市價	每平方米 2,249 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投資物業	估值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的比率
工廠	銷售比較法	每平方米估計市價	每平方米 2,367 新元 至 5,471 新元

根據估值的銷售比較法，投資物業的公平值乃通過將待估價物業與其他近期進行交易的可比較物業進行直接比較而得出。然而，鑑於物業的多樣性，通常需要進行適當調整，而允許存在任何可能影響正在考慮的物業可能達到的價格的質量差異。該估值方法最重要的影響乃每平方米的價格。每平方米的價格越高，投資物業的公平值越高。

由於COVID-19疫情持續，市場波動較大，取決於COVID-19疫情進展及演變，導致本年度估值不確定性較高，獨立估值師於估值報告中就位於新加坡、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價值380,000新元的投資物業加入不確定性條款。去年使用的估值技術並無變化。於年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化。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一次審閱獨立估值師所進行的估值，並與合資格估值師討論估值程序，以備財務報告之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6. 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地點及日期	主要業務	法律 地位類型	已發行及 繳足／ 註冊股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持有的實際權益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b>直接持有：</b>						
WG (BVI) Limited 〔WG BVI〕	英屬處女群島， 二零一九年 五月二十七日	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300美元	100%	100%
<b>間接持有：</b>						
Wee Guan Corporation Pte Ltd〔WG Corp〕	新加坡， 二零一八年 八月八日	投資控股	有限公司	100新元及 100美元	100%	100%
Wee Guan Construction Pte Ltd〔WGC〕	新加坡， 一九九一年 二月十四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 的一般建設	有限公司	3,000,000新元	100%	100%
Road Builders Singapore Pte. Ltd.〔RBS〕	新加坡， 二零一四年 二月二十一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 的建設及道路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55%	55%
Hydrojack Engineering Pte. Ltd.〔HDJ〕	新加坡， 二零一八年 二月六日	其他土木工程項目的 建設以及水氣管道 及下水道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51%	51%
Wee Guan Engineering Pte Ltd〔WGE〕	新加坡， 一九九八年 八月二十六日	租賃車輛及其他土木 工程項目建設	有限公司	1,600,000新元	100%	100%
Wee Guan Logistics Pte. Ltd.〔WGL〕	新加坡， 二零零三年 十一月十一日	租賃車輛及設備以及 貨物運輸	有限公司	100,000新元	100%	100%
Weng Guan Technology Pte Ltd〔WGT〕	新加坡， 一九九二年 三月四日	土木工程及道路 工程建設	有限公司	750,000新元	100%	100%
Geecomms Pte. Ltd. 〔GCM〕	新加坡， 二零一四年 五月二十七日	電氣及電訊線路安裝 工程及其他土木 工程項目建設	有限公司	500,000新元	100%	100%

截至本年度末，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於一月一日	661	986
添置資本投資	4,400	-
應佔合營企業收購後虧損	<u>(392)</u>	<u>(325)</u>
	<b>4,669</b>	<b>661</b>

以下載列本集團的合營企業。該等合營企業的股本僅由普通股組成，並透過本集團旗下附屬公司間接持有。其註冊成立國家亦即其主要營業地點。

實體名稱	營業地點／ 註冊成立國家	佔所有者權益的 百分比(%)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SWG Alliance Pte. Ltd. (「SWG」) 及 其附屬公司(附註(i))	新加坡	40	40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附註(ii))	新加坡	40	40

附註：

(i) SWG 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製造預製混凝土、水泥或人造石料以及製造瀝青產品及石礦產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 SWG 向全體現有股東額外發行股份而增加於 SWG 的資本投資約 4,400,000 新元。本集團所持持股百分比保持不變。SWG 仍被視為共同控制下的合營企業。

(ii)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主要從事與土木工程行業有關的機器及設備的分銷及租賃業務。

本集團並無承諾向該等合營企業提供資金(如有要求)，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與本集團於該等合營企業的權益有關的或然負債(二零一九年：相同)。

本集團合營企業的財務資料概述如下。下列財務資料概述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並於合營企業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

所有合營企業均採用權依法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財務狀況表摘要		
流動資產	6,068	6,581
非流動資產	7,921	8,614
流動負債	(1,548)	(12,915)
非流動負債	(804)	(552)
資產淨值	<b>11,637</b>	<b>1,728</b>
全面收益表摘要		
收益	4,536	4,788
除稅後虧損	(1,092)	(910)
其他全面收益	1	8
除稅後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扣除稅項	<b>(1,091)</b>	<b>(902)</b>
應佔：		
— 合營企業的權益擁有人	(981)	(812)
— 非控股權益	(110)	(90)
	<b>(1,091)</b>	<b>(90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7. 於合營企業的投資(續)

財務資料概要與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合營企業投資的賬面值對賬表：

	SWG Alliance Pte. Ltd. 及其附屬公司以及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期初資產淨值	1,728	2,564
發行新股份	11,000	-
非控股權益注資	-	66
年內虧損	<u>(1,091)</u>	<u>(902)</u>
	<u>11,637</u>	<u>1,728</u>
合營企業非控股權益應佔資產淨值	(35)	75
合營夥伴應佔資產淨值	7,003	992
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	<u>4,669</u>	<u>661</u>
	<u>11,637</u>	<u>1,728</u>

## 18. 其他金融資產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一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	<u>86</u>	<u>86</u>

於二零一八年，本集團與一間保險公司簽訂一份人壽保險，為本公司一名高級管理人員投保，總保額約為391,000新元。本集團為保單持有人及受益人。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一次性支付保費約109,000新元。本集團可隨時終止保單，並根據保單於提取當日的現金價值(「現金價值」)收取現金回贈，而現金價值是由保單生效時已付的毛保費加上已賺取的累計保證利息，再減去已收取的保險費而釐定。如於第一個至第65個保單年度內任何時候做出該提取，將視情況收取預先確定的制定退保費用。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8. 其他金融資產(續)

保險公司將按保險公司確定的現行利率向本集團支付尚未支付的現金價值的利息，並由保險公司保證支付最低0.8%的年利率至第25個保單年度，並在退保價值中累計，直至保單終止。

據本公司董事生命，本集團不會在保單第65個保單年度前終止保單或提取現金，而保單的預期年期與初步確認時相比並無改變。

人壽保險保單以新元計值。

保單中有關死亡、末期疾病及傷殘的賠付詳情如下：

保單年度	保額 千新元	死亡保障 倍數賠償	預支末期 疾病保障 倍數賠償	預支傷殘 保障倍數 賠償	應付保障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第1至第36年	391	700	700	700	保額加任何附加紅利或倍數賠償，減去欠保險公司的任何金額，以較高者為準。
第37至第51年	196	700	700	-	保額加任何附加紅利或倍數賠償，減去欠保險公司的任何金額，以較高者為準。
第52年至終生	196	-	-	-	-

人壽保險保單的公平值按報告期末人壽保險保單的現金價值及上述保證利率釐定。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損益確認重大公平值變動(二零一九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9. 存貨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原材料及消耗品	<b>908</b>	785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確認為開支並計入「銷售成本」的存貨成本約為7,739,000新元(二零一九年：8,046,000新元)(附註9)。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價值約4,000新元的原材料已撇銷(二零一九年：無)(附註9)。

## 20.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貿易應收款項		
— 第三方	<b>5,860</b>	6,340
— 關聯方(附註31(b)(i))	11	16
	<hr/>	<hr/>
減：減值撥備	<b>5,871</b>	6,356
	(250)	(234)
	<hr/>	<hr/>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b>5,621</b>	6,122

本集團授予第三方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三十至四十五天。

貿易應收款項總額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少於三十天	<b>3,939</b>	3,243
三十一至六十天	1,162	2,406
六十一至九十天	67	181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130	37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186	271
超過一年	387	218
	<hr/>	<hr/>
	<b>5,871</b>	6,356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0. 貿易應收款項(續)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賬面總值約1,683,000新元(二零一九年：2,883,000新元)的應收賬款，有關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於逾期結餘中，賬面總值約240,000新元(二零一九年：218,000新元)的款項已逾期一百五十天以上，惟因過去並無拖欠還款記錄而未被視為違約。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整期預期 信貸虧損 — 並無信貸減值	整期預期 信貸虧損 — 出現信貸減值	總計
	千新元	千新元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8	183	211
計提減值	15	30	45
動用減值	–	(22)	(2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43	191	234
計提減值	–	42	42
撥回減值	(5)	–	(5)
動用減值	–	(21)	(2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212	250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就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於附註4.2(c)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合約資產／(負債)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合約工程保留金(附註(a))	<b>693</b>	1,602
未開票合約收益(附註(b))	<b>55,697</b>	41,052
客戶合約墊款	-	(7)
	<b>56,390</b>	42,647
減：減值撥備	<b>(124)</b>	-
	<b>56,266</b>	42,647
分析為：		
合約資產	<b>56,266</b>	42,654
合約負債	-	(7)
合約資產—淨額	<b>56,266</b>	42,647
客戶持有預期於下列期間結算之保留金：		
將於12個月內收回	<b>693</b>	1,602

附註：

- (a) 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相關合約條款結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合約工程保留金根據經營週期列為流動資產。保固責任期屆滿前，被列為合約資產，期限為工程實際完工日起一至五年。合約資產的相關金額為無抵押及無利息，並於保固責任期屆滿後重新劃分為貿易應收款項。保固責任期用於保證所執行之建設服務符合商定的規格，而有關保證不能分開購買。發放保留金的條款及條件視各合約而有所不同，其中的差異可能乃依據實際完成或保固責任期屆滿而定。
- (b) 餘額指本集團對已完工但尚未結算的工程收取代價的權利，原因為該權利須待客戶對本集團所完成建築工程表示滿意後方可作實，而該工程正待客戶認可。當該權利成為無條件時(通常於本集團取得客戶對所完成建築工程的認可的時間)，合約資產轉撥至貿易應收款項。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1. 合約資產／(負債)(續)

本集團將該等合約資產分類為流動資產，原因為本集團預期於正常經營週期內將其變現。

### (i) 合約資產的重大變化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約資產增加乃由於較多項目的合約活動在商定付款時間表之前已取得實質性進展，加上新加坡政府因爆發 COVID-19 疫情而採取的阻斷措施造成延誤。

### (ii) 與合約負債有關的收益確認：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年初計入合約負債結餘的於本年度確認的收益	7	13

### (iii) 未履行履約責任：

固定價格長期合約產生之未履行履約責任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分配至部分或全部未履行長期合約之交易價格總金額	216,558	271,671
預期將於一年內確認	78,701	128,406
預期將於一年後確認	137,857	143,265
	216,558	271,671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流動</b>		
其他應收款項		
一 第三方	<b>783</b>	258
一 關聯方(附註31(b)(ii))	-	434
貸款予關聯方(附註31(b)(iii))	-	2,200
按金(附註(i))	<b>1,424</b>	579
預付款項(附註(ii))	<b>3,117</b>	2,216
應收貨物及服務稅	<b>178</b>	76
	<b>5,502</b>	5,763
<b>非流動</b>		
按金(附註(iii))	<b>715</b>	-

附註：

- (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金包括物業及汽車的租賃按金以及支付工程款的按金(二零一九年：相同)。
- (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包括預付項目保險及履約保證保險(二零一九年：相同)。
- (iii)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按金指就收購一處物業支付之按金(附註33)。

##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銀行現金	<b>7,976</b>	3,337
手頭現金	<b>83</b>	52
	<b>8,059</b>	3,38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07</b>	1,0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b>8,266</b>	4,433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銀行存款約207,000新元(二零一九年：1,044,000新元)分別作為本集團到期日為一年(二零一九年：一年)的銀行借款及於報告期末到期日為八年(二零一九年：八年)的合約工程的抵押。該等銀行存款按現行市場年利率0.02%至1.28%(二零一九年：0.02%至1.28%)計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續)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059</b>	3,389
減：銀行透支(附註27)	-	(4,223)
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8,059</b>	(834)

## 24.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採購的平均信貸期為三十天。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貿易應付款項		
— 第三方	<b>7,949</b>	8,724
— 關聯方(附註31(b)(iv))	<b>2,088</b>	1,351
	<b>10,037</b>	10,075

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少於三十天	<b>6,209</b>	2,931
三十一至六十天	<b>1,838</b>	3,703
六十一至九十天	<b>587</b>	2,193
九十一至一百二十天	<b>500</b>	389
一百二十一至三百六十五天	<b>854</b>	609
超過一年	<b>49</b>	250
	<b>10,037</b>	10,07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5.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流動		
其他應付款項	271	1,949
經營開支應計費用	<b>2,941</b>	2,848
已收按金 — 可退回	96	8
撥備	<b>258</b>	231
	<hr/> <b>3,566</b>	<hr/> 5,036
非流動		
撥備	<b>539</b>	337

流動撥備主要指應享假期撥備及合約工程完成後將產生的修葺工程撥備。非流動撥備指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租賃物業的恢復成本撥備(附註14)。

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於一月一日	568	442
作出撥備	209	107
折現撥回(附註11)	20	19
	<hr/> <b>797</b>	<hr/> 56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租賃

### (i)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使用權資產</b>		
土地	<b>1,427</b>	1,737
辦公設備	–	12
	<b>1,427</b>	<b>1,749</b>
<b>租賃負債</b>		
流動	<b>657</b>	650
非流動	<b>823</b>	1,143
	<b>1,480</b>	<b>1,793</b>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增加約503,000新元(二零一九年：1,195,000新元)。

###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b>		
土地	<b>748</b>	711
辦公設備	<b>12</b>	18
	<b>760</b>	<b>729</b>
<b>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成本)(附註11)</b>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相關的開支	<b>72</b>	76
	<b>25</b>	62
	<b>97</b>	<b>138</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6. 租賃(續)

### (ii) 於綜合全面收益表確認的金額(續)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本集團使用權資產折舊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銷售成本	731	694
行政開支	29	35
	<b>760</b>	<b>729</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不包括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有關的開支)約為747,000新元(二零一九年：715,000新元)。

#### 本集團的租賃活動及其計算的方法

本集團租賃土地及辦公設備。租賃合約一般在兩年至十三年的固定期限內訂立。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惟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土地的可變租賃付款最初使用開始日的利率計算，將根據每年的市場租金進行修訂，惟每次增加不得超過上一年度的年租金的5.5%。本集團在修訂租賃付款時重新評估使用權資產。

租賃於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相應負債。

每筆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以制定出各期間負債結餘的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乃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7. 銀行及其他借款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銀行透支(附註23)	-	4,223
借款—有抵押	<b>34,181</b>	21,239
來自第三方的借款—無抵押	<b>98</b>	98
	<b>34,279</b>	25,5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值約26,081,000新元(二零一九年：16,649,000新元)的銀行借款為浮動利率借款，年利率介乎1.54%至6.25%(二零一九年：2.95%至7.39%)。

經計及按要求償還條款，本集團的借款償還期限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一年內或按要求償還	<b>32,861</b>	22,918
一年以上兩年之內	<b>718</b>	1,479
兩年以上五年之內	<b>700</b>	1,163
	<b>34,279</b>	25,56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3,099,000新元(二零一九年：4,590,000新元)的借款以租購承擔作融資。根據租購承擔所持賬面值分別約為2,049,000新元及2,439,000新元(二零一九年：分別2,493,000新元及3,318,000新元)的相關汽車以及廠房及機械已用作為租購承擔作抵押(附註1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以本集團投資物業(附註15)及物業(附註14)、已抵押存款(附註23)、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共同及個別提供的個人擔保以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二零一九年：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個別提供的個人擔保)作抵押。本公司已於上市前取得原則上同意，惟解除進度因疫情及相關金融機構的內部程序而有所延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批准及授權刊發日期，餘下現有個人擔保處於贖回或以本公司所提供之擔保取代的過程中。

來自第三方的借款指來自非控股權益的貸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利率為2.43%(二零一九年：3.92%)。

上述銀行借款須符合若干有關本集團財務比率之契諾。倘若違反契諾，本金及利息須按要求償還。本集團定期監察該等契諾有否被遵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違反任何有關銀行借款之契諾(二零一九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遲延所得稅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17	2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	-
<b>遞延所得稅資產淨值</b>	<b>105</b>	<b>206</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年初	206	261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101)	(55)
<b>年末</b>	<b>105</b>	<b>206</b>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在相同稅收司法管轄內抵銷結餘前)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速折舊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年初	206	261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89)	(55)
<b>年末</b>	<b>117</b>	<b>20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8. 遲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

	物業、廠房及設備加速折舊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年初	-	-
自綜合全面收益表扣除的稅項	12	-
年末	12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擁有約1,568,000新元及1,438,000新元(二零一九年：分別271,000新元及2,328,000新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此可抵銷未來溢利。由於不可預測未來溢利流，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所有未動用稅項虧損及其他暫時差額可根據現行稅法無限期結轉。

## 29 股本

	面值 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ii))	0.01	38,000,000	380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增加(附註(iv))	0.01	1,962,000,000	19,62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0.01	2,000,000,000	20,000
 股份數目 千港元 千新元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附註(i)) 根據重組消除股本(附註(i))	不適用	32,773	5,850
	不適用	(32,773)	(5,850)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及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附註(ii))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iii))	100	-*	-*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v))	797,999,800	7,980	1,436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	266,000,000	2,660	479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4,000,000	10,640	1,915

\* 少於1,000港元及1,000新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29 股本(續)

附註：

- (i) 就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呈列重組(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完成)前本集團旗下公司的股本而言，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匯總股本5,850,000新元指消除集團內部投資後本集團旗下公司的匯總股本。
  - (ii)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一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已發行予第三方初始認購人。同日，有關股份已轉讓予WGI BVI。本公司亦向WGI BVI配發及發行99股入賬列為繳足的股份。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股本為1港元，包括1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iii)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二日，控股股東集體將其各自於WG (BVI)(當時本集團旗下其他公司的控股公司)的所有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作為轉讓該等股份的代價，合共100股本公司股份已發行及配發予WGI BVI，並入賬列為繳足。
- 於完成該等股份轉讓後，本公司成為本集團旗下所有公司的控股公司。
- (iv)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通過增設額外1,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分為38,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增加至20,000,000港元(分為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 (v)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797,999,8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通過資本化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入賬額7,979,998港元(相當於約1,436,000新元)按本公司當時股東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於本公司的持股比例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股東。
  - (vi)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透過首次公開發售股份以每股0.48港元發行266,000,000股股份，並籌集現金所得款項總額約128百萬港元(相當於約22,983,000新元)(扣除上市開支前)。266,00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股份的面值已資本化為股本2,660,000港元(相當於479,000新元)。本公司股份溢價賬125,020,000港元(相當於22,504,000新元)因股份發售超出面值而入賬。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在聯交所上市。

## 30. 股息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股息	-	1,200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宣派的股息指消除集團內股息後，本集團旗下公司於集團重組前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該等公司當時的權益持有人宣派的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本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概無派發或宣派任何股息。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

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對本集團所作的財務及經營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有關各方即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關聯方可能為個人(即主要管理層成員、主要權益持有人及／或彼等的近親)或其他實體，包括本集團屬個人的關聯方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受到共同控制的各方亦被視為關聯方。

董事認為下列公司為與本集團於報告期間擁有交易或結餘的關聯方：

關聯方名稱	透過下列方式與本集團的關係：
附註3.1所界定的控股股東	直接／間接權益
Geenet Pte Ltd	NTS之子伍俊威先生的重大影響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NTS之子伍俊達先生的重大影響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NTS的重大影響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由NML的配偶CTM控股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Tong Seng Concrete Products Trading Pte Ltd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SWG Alliance Pte Ltd	本集團的合營企業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來自下列各項的合約工程收益：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附註(i))	<b>248</b>	—
向下列各項銷售貨品：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1	—
Geenet Pte Ltd	1	12
向下列各項提供輔助支援服務：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附註(i))	50	66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20	—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3	—
來自下列各項的分包費用：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1,744)	(1,042)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	(5)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44)	—
來自以下各項的原材料及消耗品：		
Tong Seng Concrete Products Trading Pte Ltd	(91)	—
來自以下各項的運輸費及車輛開支：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6)	—
來自以下各項的其他營運開支：		
Geenet Pte Ltd	(33)	—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1)	—
向下列各項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135)	(13)

附註

- (i) 此關聯方為一間由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之一伍天送先生擁有34.3%的公司，該關聯方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然而，其獲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33條項下申報、年度審查、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的規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b) 與關聯方的結餘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i) 貿易應收款項		
Geenet Pte Ltd	-	2
Eastern Green Power Pte Ltd	11	14
	<b>11</b>	<b>16</b>
(ii) 其他應收款項		
Ecobore Sdn Bhd	-	434
	<b>-</b>	<b>434</b>
(iii) 關聯方貸款 — 非貿易		
SWG Alliance Pte Ltd	-	2,200
	<b>-</b>	<b>2,200</b>

關聯方的未償還貸款最高結餘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SWG Alliance Pte Ltd	<b>2,200</b>	2,200
(iv) 貿易應付款項		
D Trenchless Engineering Company Pte Ltd	5	5
Komasi Construction Pte Ltd	1,966	1,336
Futurus Construction Pte Ltd	67	10
Geenet Pte Ltd	19	-
Tong Seng Concrete Products Trading Pte Ltd	31	-
	<b>2,088</b>	<b>1,351</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1. 關聯方交易(續)

- (c)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有關聯方結餘為無抵押、免息、按要求償還及以新元計值(二零一九年：相同)。

應收 Ecobore Sdn Bhd 及 SWG Alliance Pte Ltd 結餘已於年內結清。

所有應收及應付款項屬貿易性質並將根據安排的條款結算。

所有與關聯方的交易乃按交易訂約方所協定的價格及條款於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d)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乃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按共同及個別個人擔保以及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作抵押(二零一九年：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按共同及個別個人擔保作抵押)。

- (e)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由保險公司發出的履約保證乃按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按個人擔保作抵押。本公司已於上市前取得原則上同意，惟解除進度因疫情及相關金融機構的內部程序而有所延誤。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獲得批准及許可刊發日期，餘下來自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提供之現有個人擔保處於贖回或以本公司所提供之擔保取代的過程中。(二零一九年：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按個別個人擔保作抵押)。

### (f) 主要管理層薪酬

主要管理層包括本集團執行及非執行董事。已付或應付主要管理層的薪酬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除所得稅後溢利與經營所產生的現金淨額對賬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b>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698)	8,819
就以下各項進行調整：			
財務收入	11	(10)	(13)
財務成本	11	877	747
貿易應收款項及合約資產減值撥備		161	45
匯率虧損—未變現		—*	24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	8	(117)	—
撇銷存貨		4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	8	(92)	(454)
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淨額	8	1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4,651	4,4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6	760	729
終止租約所得收益		(3)	—
投資物業公平值虧損	15	20	50
主要管理層保險合約退保現金值變動		—*	(1)
分佔合營企業虧損	17	392	325
恢復成本折現轉回	11	20	19
營運資金變動前經營現金流量		2,966	14,720
<b>營運資金變動</b>			
存貨(增加)/減少		(127)	303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464	1,03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2,568)	(1,414)
合約資產淨值增加		(13,743)	(23,175)
貿易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38)	2,784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撥備(減少)/增加		(1,241)	1,213
經營所用現金淨額		(14,287)	(4,533)

\* 少於1,000新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包括：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已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淨值(附註14)	210	26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附註8)	92	4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2	721
已確認其他應收款項	-	(43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總額	302	28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2.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現金流量資料 — 融資活動

本節載列各報告期間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

	銀行及 其他借款 (不包括 租賃負債 千新元 (附註 26)	銀行透支 千新元 (附註 27)	總計 千新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313	12,589	13,902
融資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76)	(671)	(747)
租賃付款	(715)	—	(715)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淨額	—	8,748	8,748
	<hr/>	<hr/>	<hr/>
	(791)	8,077	7,286
非現金項目			
利息開支	76	671	747
新訂租約	1,195	—	1,195
	<hr/>	<hr/>	<hr/>
	1,271	671	1,94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hr/>	<hr/>	<hr/>
	1,793	21,337	23,130
融資現金流量			
已付利息	(72)	(805)	(877)
租賃付款	(631)	—	(631)
銀行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淨額	—	12,942	12,942
	<hr/>	<hr/>	<hr/>
	(703)	12,137	11,434
非現金項目			
利息開支	72	805	877
新訂租約	503	—	503
提前終止租約	(68)	—	(68)
Covid-19 相關租金寬減(附註 8)	(117)	—	(117)
	<hr/>	<hr/>	<hr/>
	390	805	1,195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hr/>	<hr/>	<hr/>
	1,480	34,279	35,759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3. 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末已訂約但尚未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資本開支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就以下各項作出承諾：		
—租賃物業(附註)	8,550	—
—其他廠房及設備	605	—
	<hr/>	<hr/>
	9,155	—

附註：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十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的公告，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總代價9,000,000新元收購一處物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年內已支付代價5%的按金及相關成本合共約715,000新元(附註22)。物業收購完成須待Jurong Town Corporation(「JTC」)批准方可作實。本集團及該物業賣方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二日就建議租賃轉讓獲得JTC書面同意。完成須不遲於同意日期起三個月並在符合所有其他條件的情況下落實。

## 34. 或有事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保險公司及銀行發出項目竣工擔保的履約保證，數額約為13,860,000新元(二零一九年：13,709,000新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根據外籍勞動力就業(工作許可證)條例第12節派付的擔保費，數額為1,890,000新元(二零一九年：2,045,000新元)。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

### (a) 董事薪酬

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薪酬如下：

	袍金 千新元	薪金 千新元	酌情花紅 千新元	定額供款計劃 千新元	退休福利— 總計 千新元
<b>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止年度					
執行董事					
伍天送	10	522	155	9	696
伍沮華	–	441	141	17	599
	10	963	296	26	1,295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晨東	17	–	–	–	17
李穎然	17	–	–	–	17
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	17	–	–	–	17
	51	–	–	–	51
	61	963	296	26	1,346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執行董事					
伍天送	25	449	81	10	565
伍沮華	–	339	65	19	423
	25	788	146	29	9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5. 董事福利及利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香港上市規則規定所作之披露)(續)

### (a) 董事薪酬(續)

黃晨東、李穎然及George Christopher Holland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八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董事酬金作為彼等就本公司提供服務之酬金。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天送亦為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上文所披露之其酬金亦包括就彼擔任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所提供之酬金。

\* 酬情花紅乃根據個人表現發放的獎勵，經由薪酬委員會釐定及批准。

### (b) 董事退休福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任何董事有關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的其他服務而已付或應收任何退休福利(二零一九年：無)。

### (c) 董事離職福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提早終止委任而向董事支付任何付款作為賠償(二零一九年：無)。

### (d) 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提供代價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獲提供董事服務而向任何第三方支付任何款項(二零一九年：無)。

### (e) 有關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除附註31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有利於董事、由有關董事控制的法團及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之其他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二零一九年：無)。

###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本公司概無訂立且本公司董事於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而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末或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之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零一九年：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6	<b>15,953</b>	–
		<b>15,957</b>	–
<b>流動資產</b>			
按金及預付款項		2,633	1,011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b>7,574</b>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56</b>	–
		<b>10,463</b>	1,011
<b>流動負債</b>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22	1,958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	2,700
		<b>122</b>	4,658
<b>流動資產淨值／(負債淨額)</b>		<b>10,341</b>	(3,647)
<b>資產淨值／(負債淨額)</b>		<b>26,298</b>	(3,647)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29	1,915	–*
股份溢價		<b>15,475</b>	–
累計虧損		<b>(6,291)</b>	(3,647)
其他儲備		<b>15,954</b>	–
匯兌儲備		<b>(755)</b>	–
<b>權益／(虧損)總額</b>		<b>26,298</b>	(3,647)

\* 少於1,000新元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三日獲董事會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董事

伍天送先生

董事

伍沺華先生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股份溢價 千新元	其他儲備 千新元	匯兌儲備 千新元	累計虧損 千新元	總計 千新元
<b>於二零一九年五月十五日(註冊成立日期)</b>					
期間虧損	–	–	–	(3,647)	(3,647)
<b>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b>					
年度虧損	–	–	–	(2,644)	(2,644)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	–	(755)	–	(755)
<b>年度全面虧損總額</b>	<b>–</b>	<b>–</b>	<b>(755)</b>	<b>(2,644)</b>	<b>(3,399)</b>
<b>與公司權益持有人的交易：</b>					
根據資本化發行股份(附註29(v))	(1,436)	–	–	–	(1,436)
根據上市發行股份(附註29(vi))	22,504	–	–	–	22,504
於股份溢價扣除的上市開支	(5,593)	–	–	–	(5,593)
根據重組發行股份(附註(i))	–	15,954	–	–	15,954
<b>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b>	<b>15,475</b>	<b>15,954</b>	<b>(755)</b>	<b>(6,291)</b>	<b>24,383</b>

附註：

- (i) 此包括本公司收購的WG (BVI) 資產淨值的賬面值總額與本公司根據重組發行的股份面值之差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37. 其後事件

除本公告其他章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其後事件：

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本集團其中一間附屬公司Weng Guan Technology Pte Ltd接獲新加坡國家法院的法院罰款，涉及(a)電力許可證持有人SP PowerGrid Ltd(「**SPPG**」)未能遵守有關防止高壓電纜損壞的所有合理規定；(b)於土方工程期間，屬於或受電力許可證持有人管理或控制的輸電網絡中一條高壓電纜損壞或遭損壞；及(c)燃氣許可證持有人SPPG未能遵守有關防止一條直徑315毫米的聚乙烯低壓輸氣管道損壞的所有合理規定。

罰款70,000新元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悉數支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綜合財務報表計提撥備70,000新元(附註25)。

#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以及資產及負債概要(摘錄自已刊發的經審計財務報表)載列於下文：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元
收益	<b>57,117</b>	65,985	64,730	72,785	53,127
銷售成本	(52,731)	(46,251)	(46,716)	(60,674)	(40,412)
毛利	<b>4,386</b>	19,734	18,014	12,111	12,715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3,698)	8,819	11,158	5,542	5,850
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溢利及 全面(虧損)/收益總額	<b>(3,824)</b>	6,769	8,990	4,773	4,592

## 資產及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千新元	二零一九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八年 千新元	二零一七年 千新元	二零一六年 千新元
資產總值	<b>101,289</b>	81,721	58,358	56,605	50,317
負債總額	<b>50,577</b>	44,825	26,986	31,539	28,222
權益總額	<b>50,712</b>	36,896	31,372	25,066	22,095